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
COSMOS MACHINERY ENTERPRISE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18

Annual Report 2015 年報



Awarded b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13
董事會報告	17
企業管治報告	26
可持續發展回顧	36
獨立核數師報告	48
綜合收入報表	50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51
綜合財務狀況表	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8
財政摘要	144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鄧 燾 (主席)
黃耀明 (執行副主席)
鄧 愚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簡衛華
瞿金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淑芬 *CPA (US) ACIS*
鄭達賢
何偉森
黃志煒

審核委員會

楊淑芬 *CPA (US) ACIS*
鄭達賢
何偉森

薪酬委員會

楊淑芬 *CPA (US) ACIS*
鄭達賢
何偉森
鄧 燾

執行董事委員會

鄧 燾
黃耀明
鄧 愚

提名委員會

楊淑芬 *CPA (US) ACIS*
鄭達賢
何偉森
鄧 燾
鄧 愚

行政總裁

鄧 愚

聯席公司秘書

何廣生 *FCCA CPA FCS FCIS*
麥寶文 *FCCA CPA*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九龍長沙灣長裕街10號
億京廣場2期10樓
電話：2376-6188
傳真：2375-9626
網址：www.cosmel.com
電郵：cmel@cosmel.com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律師

胡關李羅律師行

核數師

丁何關陳會計師行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向股東提呈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業績

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營業額約為2,395,166,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度的約2,492,729,000港元下跌約4%。本年度綜合經營虧損約24,681,000港元，去年同期的綜合經營溢利約7,123,000港元。倘包括匯兌損失約19,000,000港元及庫存撥備約11,700,000港元等賬面項目後，本年度稅後虧損約38,818,000港元，去年同期的稅後虧損約7,934,000港元。

綜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約為49,60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股東應佔虧損則約33,301,000港元，虧損上升幅度為49%。

主席報告

過去一年，環球經濟增長疲弱，美國經濟復甦緩慢而反覆，歐洲市場仍然低迷，日本更面臨再步入經濟衰退而推行負利率政策。中國經濟下行壓力持續加大，在高位的匯價與及勞動力成本持續剛性提升，競爭力備受削弱，貿易進口和出口額皆出現負增長。內地中小企業融資困難的局面未見改觀，加上股市暴升驟降，資金流通更難暢順。由於人民幣匯率於去年八月中旬快速下滑調整並延續至年底，以結算日的匯率核算人民幣資產及負債時出現較龐大的匯兌損失，因而進一步擴大了集團賬面的虧損。人民幣的輕度貶值，對出口貿易的困境未有舒緩，實體經濟尤其是傳統工業猶如受困於寒冬。集團認為各種困難和嚴峻環境將不會於年內緩解復甦，須繼續抱持審慎的經營策略，維護健康的財務基礎，積極開拓新市場，因應市場的新要求、新動態，積極優化改革生產流程結構。

內地經濟下行，產能過剩，大眾企業對添置機械設備的意欲持續沉寂。人民幣匯價高企加上國家推出進口設備的優惠政策而忽視民族工業的公平競爭，我高性能的注塑機備受衝擊，集團的機械業務成交減縮及再度出現虧損。目前低迷的內地市場狀況並非經濟起伏的現象，是國家對經濟結構改革的效應，市場將追求創新及更高性價比的產品。因此，機械業務積極縮減營運成本，堅持審慎的放賬原則，除了聚焦拓展優質客戶市場外，仍然擴增研發的投放，以優化及提升各種產品的性能及外觀。



850UGe大型全電動注塑機

主席報告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機械業務獲得六項新的發明專利申請、二項發明專利成功申請及六項發明專利持續獲授權；自行設計的橡膠履帶自動成型機是國內首創的產品，它獲得本年度香港工業設計獎；擠出機和橡膠機業務亦首次獲頒《二零一五中國塑膠擠出成型行業十強企業》獎。以引進「日本宇部興產」大型全電動注塑機先進技術並協同製作的850噸全電動注塑機在去年中國橡塑展覽會Chinaplas成功推出，是中國製造的最大規格電動注塑機。機械業務將以更創新、更優良的品質、更高性能的產品，配合良好的租賃服務和完善的售前售後技術支援，應對不斷調整的經濟結構和市場新挑戰。

中國多年來勞動力成本持續剛性提升，家電製品企業已面對競爭優勢減退的重大壓力，生產代工注塑件的業務現正面對價格與服務的挑戰。注塑製品及加工業務正努力精簡架構、不斷調整規模組合和優化生產流程，務求降減成本及應對客戶多樣的供貨要求。去年集團把光學產品業務的生產線併合至東莞的注塑加工廠，原有的銷售團隊專注市場開拓及產品設計，其效益將得以改善。珠海食品包裝及餐具業務憑藉創意，成為向客戶提供更新穎的包裝方案及產品的專業供應商。



8層線路板

二零一五年整體電子消費品市道十分疲弱，相關的印刷線路板業界競爭更為熾烈。集團印刷線路板加工及貿易業務為脫離減價戰的紅海，積極更新生產和檢測設備，成立管理流程工藝的新團隊並製作完整的作業指引，把生產流程的可追溯性提升至百分之百，營銷轉向開發更高階的印刷線路板市場，為日本汽車製造商發展電動車上使用的印刷線路板的嚴格要求建立基礎。前年收購的印刷線路板貿易公司經過調整並獲取了相關的認證，得到客戶的認同，更設立新團隊開發新客戶及新市場，為市場拓展奠定新基礎。

回顧年度，內地的傳統製造業經營十分困難，對集團的工業消耗品貿易業務所營銷的工業零部件及金屬材料影響尤甚。面對嚴峻的經營環境，該業務為求保持穩健的財務實力，嚴控應收賬以降低壞賬風險，業績因而有所減退。隨著國家推行「中國製造二零二五」和「十三·五規劃」政策，該團隊將抓緊機遇，聚焦於環保節能及自動化生產設備等高端工業用品的推廣，爭取理想的成績。

主席報告

二零一六年將仍是艱辛的一年，環球經濟充斥不明朗的變數，內地市場的低迷，並非一般的經濟循環起伏，中國的經濟正進行結構性的改革，市場的變異不容忽視。雖然近期國家陸續推出為企業削減負擔，為實體經濟特別是中小企業提供融資條件等積極的計劃，其效果有待觀察。集團將秉持迎難而上的決心，繼續積極務實地調整規模組合、調整生產流程佈局、維護穩健的財務實力，憑藉國家推動「中國製造二零二五」和「十三·五規劃」的政策爭取契機，開拓新業務。

面對嚴峻的考驗，本人相信董事會、管理層及全體同事會盡心盡力，緊守崗位，以不屈不撓的精神，迎接各種挑戰，為集團爭創佳績。對各位董事給予集團的支持與貢獻，全體股東、客戶與合作夥伴的支持與合作，謹表深切的感謝。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鄧燾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回顧二零一五年，全球經濟持續低迷。美國經濟復甦緩慢，市場環境仍然不穩定。歐洲經濟疲弱。日本經濟再次陷入衰退。國內經濟增長明顯放緩，生產總值增長持續下降。中國採購經理人指數全年持續於臨界值徘徊，顯示中國製造業正在衰退。中國政府雖然於年內數次降低利率和存款準備金，惟內地中小企業融資仍然困難，對推動實體經濟增長幫助不大，亦未能扭轉製造業的弱勢。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整體表現因受到內外圍經濟不景氣的影響，業績未如理想。

製造業務

機械

本年度機械業務整體營業額錄得約720,83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26,732,000港元)，同比去年營業額下降約13%，佔集團綜合營業額約30%。年度內錄得經營虧損約30,50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2,960,000港元)，同比去年經營虧損上升約33%。本年度經營虧損當中包括慢流庫存撥備約11,177,000港元。



105Gell全電動注塑機

注塑機業務，於本年度內國內經濟增長放緩，製造業持續疲弱，過剩的產能仍然未能得到適量消化，因此未能激發國內廠家對添置機械設備的意欲，加上日圓匯價持續貶值，日本生產的全電動注塑機價格大幅下降，令國產全電動注塑機銷售面對較大的衝擊。面對不利的經營環境，本業務採取了較穩重的銷售策略，集中挑選優質的客戶，務求能夠更有效地控制財務風險，然而這些舉措導致內銷訂單減少。期內，因應同業之間的激烈價格競爭，本業務在產品價格上亦作出了調整，致總體毛利有所下降。出口業務於

土耳其、韓國、美洲等地區有較顯著的增長，填補了部份內銷業務下滑的落差。產品方面，通過與日本宇部的深度合作，成功製造了國內首台最大型的UGe850全電動注塑機，建立了中大型高端全電動注塑機長遠發展的基礎。中大型第三代兩板式注塑機在設計上優化了鎖模結構及性能，鎖模精準度提高，令客戶能夠縮短生產週期而提高生產效率，其穩定性為高端汽車配件、家庭電器、建築材料及精品等行業客戶所認同及接受。兩板式注塑機將成為本業務未來重點產品之一，其市場潛力優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油壓機業務的市場環境仍然嚴峻，生產成本不斷上漲。採購團隊積極尋找及選購價格合理及高質素配件，務求減省生產成本之餘，亦提升機械產品的質量。本業務將重點發展黃金首飾、汽車配件及磨具磨料等行業，並專注於這些行業進行業務推廣，冀能提升知名度，增加銷售。



1300JSe兩板式注塑機

數控衝床業務專注發展鈹金加工行業，惟產品同質化情況嚴重導致市場競爭相當激烈，對銷售產生不利的影響。ESD系列的全伺服數控衝床經過三年的生產和銷售，充份地表現出節能、精準和環保的優勢。其他系列的全伺服數控衝床產品在性能和品質方面亦進行了優化，機型更加美觀，操控更加人性化，產品穩定性和可靠性也得以提高。數控折彎機系列進行了產品性能和結構優化工作使生產效率得以提升。

擠出機和橡膠機業務於本年度內個別發展。擠出機方面，客戶對象主要是基建行業，包括燃氣管道、地下暖氣管道、吸水管、排水管道及電訊行業的通訊管道。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下，常規擠出機銷售表現未如理想。

橡膠機方面，橡膠履帶自動成型機獲頒了本年度香港工業設計獎，其先進設計吸引了不少農業機械橡膠履帶製造商的訂單，銷售表現較為理想。另外，超大型橡膠機及中小型常規橡膠機也因質量及品牌形象提升而接獲不少訂單。客戶對象以電力、汽車配件、密封件及食品包裝等行業為主。



4000JSe超大型伺服驅動兩板式注塑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注塑製品及加工

本年度注塑製品及加工業務的營業額約449,46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81,458,000港元)，同比去年營業額上升約18%，佔集團綜合營業額約19%。年度內錄得經營虧損約15,26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3,472,000港元)，同比去年經營虧損下降35%。

東莞塑膠件加工業務於本年度的銷售與往年相比有較大的跌幅，並錄得虧損。由於影音製品市場嚴重萎縮，本業務正積極開拓小家電組裝、塑膠件加工及光學產品業務，同時亦盡量精簡人手和實行崗位合併，以減輕國內勞動成本上升為本業務帶來的沉重負擔。



加濕器

合肥生產基地於本年度的營業額與往年相比有較大的突破，於經營上取得了合理的利潤。此業務於本年度內積極推行管理資訊化、技術標準化、生產自動化及產品優質化等四個優化方針，使成本降低、產品質素提高及交付準時，全年整體效率亦有所提升。通過重組生產線、優化機械手、精細化保養維修模具、改善倉存物流週轉系統、建立公司檢測實驗室、開發新材料、尋找新客戶等舉措，本業務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獲得持續和穩定的發展。人力資源方面，管理層積極創新培訓形式，讓所有部長級領導都擔任培訓導師，與員工分享工作要領和經驗，提高了員工的技能水平和工作效率。優化員工晉升路徑，激發團隊活力，使不同崗位和專業的優秀人才都獲得公平和公正的發展機會，推動本業務的發展。採納扁平化管理架構，精簡職能部門，令決策能夠更快速地執行。在資訊系統上，優化了資訊系統平台，令生產、倉庫及品質檢查等部門能夠交換及共用重要資訊，提高營運效率，也能初步實現辦公室無紙化目標。

珠海專業食品包裝及餐具業務於本年度的營業額與去年相比有輕微增長，並錄得盈利。注塑產品如奶粉摺蓋、冰淇淋包裝和模內貼帶動著整體銷售，其中奶粉摺蓋仍然是亮點項目，蓋類產品銷售表現理想。注塑及擠出車間進行了優化工程，加添了機械手及自動化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益及減省人手，同時亦減低產品受污染機會，進一步滿足大眾對食品包裝的衛生要求。



自動貼標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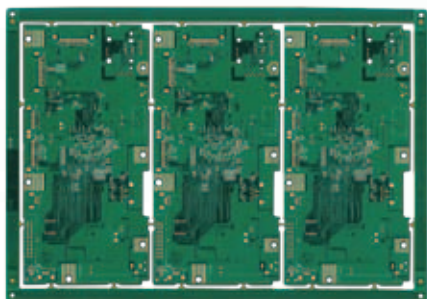
光學產品業務於本年度的營業額與去年相比有所減少，並錄得虧損。業務於本年度內進行了重組，營運模式轉型為光學產品的設計、開發和貿易，生產部已遷至本集團位於東莞的塑膠件加工廠，以降低營運成本。由於遷移及重設生產線，產能受到影響，導致部份訂單需延遲交付而影響銷售表現。



充電帶燈放大鏡

印刷線路板加工及貿易

本年度印刷線路板加工及貿易業務的綜合營業額約845,76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56,609,000港元)，同比去年營業額下降約1%，佔集團綜合營業額約35%。年度內本業務錄得的綜合經營溢利約35,81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8,958,000港元)，同比去年經營溢利下降39%。



8層線路板

印刷線路板加工業務，因年度內全球市場環境疲軟，業內競爭更趨激烈，主要客戶的生產預算較預期中的訂單有所減少，對銷售造成較大影響。因此，本業務無意加入減價戰的紅海。銷售團隊致力開拓歐洲及日本汽車市場的業務發展，同時為客戶從產品開發至完成提供專業的技術服務，積極擴大國內外市場銷售渠道，注入了新客戶的訂單。經過調整銷售策略，分散客戶對產品集中的程度，減低了訂單高度集中所帶來的業務風險。本業務於去年陸續添置更先進的檢測設備及自動化生產線，並設立部門專注開發新技術及優化工藝流程，堅持以優良的品質與服務開發高端產品市場。

印刷線路板貿易業務由於受到國內生產成本不斷上升的影響，部份客戶的生產線已轉移至東南亞或回流日本。為了減低客戶訂單的轉移對銷售的影響，本業務已設立新銷售部門專注開發新客戶，冀能擴闊銷售渠道及加強與新客戶的交流，提高營業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工業消耗品貿易業務

本年度工業消耗品貿易業務的營業額約356,08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15,602,000港元)，同比去年營業額下降約14%，佔集團綜合營業額約15%。年度內錄得經營溢利約12,20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5,683,000港元)，同比去年經營溢利下降52%。

本年度整體營商環境較去年惡劣，國內機械製造業經營十分困難，多國貨幣匯率下降，提高了進口機械價格優勢，搶佔了部份市場，導致國產機械內銷明顯減少，令機械製造行業的經營環境頓時陷入內外交困的處境。本業務一向聚焦國內機械

製造業市場，提供工業零部件及金屬材料，業務無可避免地遭受嚴重打擊。由於市道萎縮及競爭加劇，引致毛利率有所下降，尤幸組合式銷售策略成功地增加了新產品的銷售，減輕了營業額下降的幅度。與此同時，本業務為保持穩健的財務實力，持續減低慢流庫存，並嚴控應收賬在合理水平。



液壓機械手

業務展望

機械

預期二零一六年國內的整體市場環境仍然不樂觀，內地中小企業融資亦不容易。雖然如此，注塑機業務將集中資源深入發展較有潛力的行業，並以專業方案模式持續推出及優化行業專用機。重點發展包括汽車配件、食品包裝、醫療包裝、建築材料及高端電子產品等行業。兩板式注塑機將持續進行推廣及優化，擴大力度向高端客戶群提供訂製專案，產品整體策略為「重精不重量」。全電動注塑機系列亦將優化供應鏈及產品設計，務求降

低成本，擴大銷售量。數控衝床、油壓機、擠出機和橡膠機亦以自動化高端設備和行業專用機作為業務發展方向。為降低市場的不景氣對本業務帶來的衝擊，預期來年會適當地精簡人員架構及加強供應鏈成本監控，以減省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率。



393SEc伺服節能薄壁高速專用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注塑製品及加工

東莞塑膠件加工業務將專注開拓小家電組裝和塑膠件加工業務，並積極改善光學產品的生產線，務求減少損耗及準時交付。為降低生產成本，將繼續減省人力資源，簡化部門架構和工作方式，以配合一人多工要求。

合肥生產基地將繼續致力於完善產品質素、優化管理架構及推行精益生產。通過投入自動化生產設備，從材料、加工、模具到裝配全部推行標準化作業，以提高生產效率和產品質素的穩定性。隨著本業務管理資訊化，倉庫管理的及時性和準確性得以提升，並已開始籌備建立條碼管理系統。

珠海專業食品包裝及餐具業務，隨著國民收入增加，國內食品塑料包裝市場整體規模持續增長。國內嬰兒奶粉市場正處於增長期，加上二孩政策剛剛出爐，相信能夠直接帶動嬰兒奶粉的需求，對本業務近年專注於開發奶粉摺蓋和相關產品有正面的影響。另外，國內冰淇淋市場規模持續增長，模內貼容器需求亦會增加，有利本業務的發展。



奶粉盒附件



書燈放大鏡

光學產品業務主力推廣和開發老花眼鏡產品，該產品具有獨特的長者市場，其市場需求不太受外圍經濟影響。為提升產品開發及設計能力，將物色更多高質素的設計公司，建立合作夥伴關係，開發時尚和具創意的光學產品，以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印刷線路板加工及貿易

印刷線路板加工業務，將集中於產品多元化、品質穩定和靈活生產的模式。利用長期與日本客戶合作的優勢，專注開發以汽車產品為主的市場。生產方面，將會根據訂單結構，調整及優化生產線，完善管理系統，以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冀能為本業務的健康發展打下穩定的基礎。

印刷線路板貿易業務，預期客戶將為降低生產成本而進行全球採購，本業務將以高端印刷線路板供應商的競爭優勢進行高端產品市場的開發及推廣，同時亦會挑選品質優良和穩定而規模較小的供應商所生產的印刷線路板進行推廣。另外，亦會積極推動新增銷售部門的發展和發揮其靈活性，以開發新客戶為目標，務求推高營業額以抵銷毛利下降的風險。

工業消耗品貿易業務

本業務將因應「十三·五規劃」及「中國製造二零二五」的政策方向，相信中國這個龐大的市場依然商機處處。中國仍處於發展中國家的階段，本業務會把握機會，繼續聚焦在環保節能、升級轉型及工廠自動化的產品，並執行既定的業務發展計劃。預期來年度本業務仍會進一步拓展有優勢的行業產品如電梯、機械手、通訊及LED封裝機等。過去一年，本業務集中發展機械手應用控制軟件開發及硬件配套，現在已初步具備提供自動化生產系統的組裝能力，期望來年度能夠在系統集成業務方面有所突破，創出好成績。



總結

展望二零一六年，全球經濟發展動力仍然疲弱，加上年初時全球股票市場下跌，中國及香港股票市場尤甚，顯示投資者對未來經濟表現並不樂觀。本集團各業務團隊將努力抓緊各方面的機遇，積極開拓新業務，致力強化核心業務的基礎，嚴格控制成本，切實執行財務穩健的作風，以不屈不撓的精神，面對挑戰。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鄧燾先生—現年67歲，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自本公司於一九八八年上市以來一直為董事會服務。彼於一九九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鄧先生負責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及審核重大投資。鄧先生具42年以上於香港及中國從事製造及貿易業務之經驗。鄧先生是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鄧愚先生的父親，亦為若干本集團的成員公司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有關的公司的董事。鄧先生現為蘇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是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其股票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開始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

黃耀明先生—現年62歲，本公司的執行副主席及執行董事，具38年以上銷售、市場推廣及企業行政管理經驗，現時負責本集團塑膠製品及加工業務的整體策劃及管理工作，並且是本集團旗下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黃先生於一九七八年加入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並自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主席。彼持有工程學理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現為蘇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是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其股票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

鄧愚先生，現年38歲，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他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策劃及行政管理。他是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鄧燾先生的兒子，亦為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有關的公司的董事。在加入本集團前，他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曾任職於本港銀行的工商金融部及任職投資顧問。鄧先生畢業於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持有經濟學士學位及財務策劃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非執行董事

簡衛華先生—現年58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為緯餘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具34年管理飲食業務經驗。簡先生持有高級會計文憑。彼於一九九八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簡先生為羅潔芳女士(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之兒子。簡先生為若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有關的公司的董事。

瞿金平先生—現年59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九八二年獲華南工業學院(現華南理工大學)工學學士學位；一九八七年獲華南理工大學工學碩士學位；一九九九年獲四川大學工學博士學位；一九九二年晉升為教授。一九九六年被批准為高分子材料成型加工和輕工機械兩個博士點的博士生導師。一九九八年起任華南理工大學聚合物新型成型裝備國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任華南理工大學副校長；一九九九年三月被國家教育部評聘為「長江學者獎勵計劃」華南理工大學材料加工工程學科特聘教授；二零零零年起兼任華南理工大學聚合物成型加工工程教育部重點實驗室主任；二零一一年當選為中國工程院院士。同時還兼任中國材料研究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塑料加工協會理事、中國塑料機械協會理事、中國改性塑料專業委員會副理事長、高分子材料工程國家重點實驗室學術委員會委員、廣東省機械工程學會理事長、廣東省材料研究學會副理事長、廣東省發明家協會理事，《國外塑料》、《塑料機械》副主編，《華南理工大學學報》、《中國塑料》、《塑料工業》、《塑料》、《工程塑料應用》等雜誌編委。瞿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被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淑芬女士—現年5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財務範疇擁有26年以上經驗，並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士。在過去21年，楊女士曾任多家私人集團公司之財務總監及財務經理。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達賢先生—現年7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在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44年豐富經驗。彼現為港九機械電器儀器業商會有限公司副會長兼會董。彼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偉森先生—現年68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在過去四十多年，曾在東莞市多個政府機關任職，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由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七年八月退休前期間，何先生出任東莞市市政公用事業管理局局長及東莞市城市綜合管理局局長；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任東莞市城市管理委員會辦公室主任；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任職東莞市城鄉建設規劃局副局長及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零年期間出任東莞市城區政府籌備組副組長。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志煒先生，現年7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為廣東省商業聯合會常務副會長，黃先生曾在與經濟發展相關的中國政府機構工作超過十年，其中在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零年出任廣東省外經貿委副主任兼廣東省外商投資局局長，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二年間擔任佛山市經濟委員會主任。在此之前，黃先生曾於廣東省佛山市發電廠任職工程師近十年，並曾於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四年出任佛山市家電公司總工程師兼副總經理。黃先生畢業於華中理工大學，主修電機工程系。於過去三年，黃先生曾在科達潔能股份有限公司(舊稱:科達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辭職。同時彼於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辭職。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高級管理人員

何廣生先生—現年60歲，於一九八一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財務總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工作。何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系並持有管理碩士學位。彼持有多項專業資格，現為香港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資深會計師、香港註冊稅務師及英國及香港特許資深秘書。彼亦為澳大利亞及新西蘭保險及財務協會合資格認證保險師及高級會士。

葉嘉信先生—現年69歲，具36年以上電子生產及管理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現為從事生產線路板附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萬偉康先生—現年53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彼具29年生產、市場營運及行政管理經驗，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電機工程系，並持有電腦編程文憑、管理學文憑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萬先生現為本集團一間從事工業耗材及機器元部件貿易的附屬公司之總經理。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所經營之主要業務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44內。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50頁之綜合收入報表內。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分別載於第3頁至5頁之「主席報告」、第6頁至12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第36頁至第47頁之「可持續發展回顧」。有關本公司面對之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描述已於本年報之不同部分披露。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本約為1,335,312,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442,800,000港元。

本集團是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加上香港及中國往來銀行備用額作為營運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比率約為0.47（二零一四年：0.46），而流動資金比率約為1.55（二零一四年：1.57），該等比率保持良好水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約為353,871,000港元，財務狀況保持穩健。

外幣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為單位。本集團之財務政策為在對本集團之財務影響重大時管理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無定息借貸。如有需要，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外匯風險由集團利用遠期外幣合約加以調控。

財務摘要

本集團以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44頁。

董事會報告

租賃土地及樓宇、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重估。重估本集團留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的盈虧已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按情況記入物業重估儲備或綜合收入報表。

本年內，本集團為擴展業務而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共約44,176,000港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儲備

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儲備之變動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公司法而計算之可分派儲備，約為552,797,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之總營業額及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之購貨總額，分別佔本集團回顧年度營業額及購貨額少於百分之三十。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鄧 熹(主席)
黃耀明(執行副主席)
鄧 愚(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簡衛華
瞿金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淑芬
鄭達賢
何偉森
黃志煒

董事會報告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02條之規定，簡衛華先生、瞿金平先生及黃志煒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具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所有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分別由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每名董事(包括該等按特定年期委任之董事)每三年最少輪值退休一次。

附屬公司董事

除本公司董事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本報告日止期間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的人士包括為曹小偉先生、陳雷銘先生、程淑群女士、刁俊德先生、杜江先生、何雅林女士、何廣生先生、何秉廉先生、胡平先生、許章奇先生、姜樹峰先生、羅滿華先生、李向東先生、盧煥先生、萬偉康先生、繆虹亮先生、謝業榮先生、溫明女士、蕭艷芳女士、嚴冬女士、葉月然先生、葉建強先生、葉嘉信先生及翟熾先生。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在法例的條文規限下，每名董事應有權獲得保障，從本公司於其資產中補償因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的其他方面可能蒙受或招致之所有損失及法律責任。本公司已就本集團之董事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和相關的費用購買保險。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回顧年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設置之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記錄顯示，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持有股份數目			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家族權益	企業權益	其他權益		
鄧 熹	4,970,000	2,000 (附註2)	300,617,458 (附註1)	224,000 (附註3)	305,813,458	42.66
黃耀明	9,306,000	-	-	-	9,306,000	1.30
簡衛華	136,400	-	-	-	136,400	0.02
鄭達賢	1,406,000	-	-	-	1,406,000	0.20

附註：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該300,617,458股股份中，3,460,406股乃由堅達有限公司（「堅達」）持有，而堅達則由一間鄧先生及其配偶各擁有50%權益之公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鄧先生（基於其在高度發展有限公司（「高度」）被視作持有之權益）亦被視為擁有該300,617,458股股份中其餘的297,157,052股之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大同機械（控股）有限公司（「大同控股」）及Tai Shing Agencies Limited（「Tai Shing」）被視為擁有合共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高度乃在香港註冊成立，由(i)協生投資有限公司（「協生」）（一間由The Saniwell Trust之受託人Saniwell Holding Inc.控制之香港公司）擁有25.06%權益；(ii)豪力企業有限公司（「豪力」）擁有8.37%權益；(iii)友昌投資有限公司（「友昌」）（為一間香港公司，並由豪力擁有40%、Saniwell Holding Inc.擁有57.42%及Fullwin Limited（「Fullwin」）擁有2.58%之股權）擁有30.25%權益；(iv)翼雲有限公司（「翼雲」）擁有16.09%權益；及(v)五名個別人士及兩間有限公司擁有20.23%權益。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2,000股股份由鄧先生之配偶擁有。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224,000股股份由鄧先生及其配偶擁有。

董事會報告

上表所顯示之百分比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上文披露者及為本集團信託而持有之若干代理人股份外，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及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股份、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有顯著關連之合約或安排中，概無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買賣或租用或擬買賣或租用之任何資產中，概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之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而設置之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記錄顯示，以下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

股份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直接權益	被當作 持有之權益	總數	
羅潔芳	-	297,157,052 (附註1)	297,157,052	41.45
高度	-	297,157,052 (附註2)	297,157,052	41.45
大同控股	127,052,600	170,104,452 (附註3)	297,157,052	41.45
Tai Shing	170,104,452	-	170,104,452	23.73
Saniwell Holding Inc.	-	297,157,052 (附註4)	297,157,052	41.45
華潤(集團)有限公司	169,649,046 (附註5)	-	169,649,046	23.66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羅潔芳女士因分別持有豪力及高度之直接及間接權益而被當作擁有該批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大同控股及Tai Shing被當作擁有合共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之股權分別由友昌(其40%權益由豪力控制)擁有30.25%權益及由豪力(由羅潔芳女士全資擁有)擁有8.37%權益。
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大同控股及Tai Shing被當作擁有合共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之股權分別由(i)協生(一間由The Saniwell Trust之受託人Saniwell Holding Inc.控制之香港公司)擁有25.06%權益；(ii)豪力(由羅潔芳女士全資擁有)擁有8.37%權益；(iii)友昌(分別由豪力擁有40%，Saniwell Holding Inc.擁有57.42%及Fullwin擁有2.58%之股權)擁有30.25%權益；(iv)翼雲擁有16.09%權益；及(v)五名個別人士及兩間有限公司擁有20.23%權益。
3. 大同控股透過其附屬公司Tai Shing被當作擁有170,104,452股股份之權益。
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aniwell Holding Inc.因擁有高度之權益而被當作擁有該批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高度分別由(i)協生(一間由The Saniwell Trust之受託人Saniwell Holding Inc.控制之香港公司)擁有25.06%權益；(ii)豪力擁有8.37%權益；(iii)友昌(分別由豪力擁有40%，Saniwell Holding Inc.擁有57.42%及Fullwin擁有2.58%之股權)擁有30.25%權益；(iv)翼雲擁有16.09%權益；及(v)五名個別人士及兩間有限公司擁有20.23%權益。
5. 按照本公司接獲中國華潤總公司、China Resources Co., Limited及CRC Bluesky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存案之最新權益披露表格顯示，該三間公司各被當作於華潤(集團)有限公司所擁有之股份中佔有權益。

上表所顯示之百分比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就各董事知悉，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認購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級附屬公司在回顧年度內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可藉收購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董事、其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擁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或曾經行使該權利。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之權益

於回顧年度年結日或回顧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股東、附屬公司或同級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為直接或間接)之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為透過靈活方式向參與者提供鼓勵、獎勵、酬金、補償及／或提供利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及／或將會作出貢獻之回報，及達到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之其他目的，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採納購股權計劃。除另作修訂或取消外，此計劃於採納日起十年內有效。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可低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在聯交所報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承授人可在授出購股權日期計起的二十八日內接納並支付代價一港元。購股權之行使期間由董事按其絕對酌情權釐定並由董事通知各承授人，於該期間內，購股權可予行使，惟無論如何，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日期計起的十年。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其他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資料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本公司於本年度沒有授出購股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的職權範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彼等認為有關財務報表已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法例規定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充份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組成。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檢討及評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方案，並不時就薪酬方案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組成，並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的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根據技能、知識及經驗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的建議，並就本公司的發展策略，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組成、規模及多元化(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

董事會報告

執行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由全部三名執行董事組成之執行董事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本集團管理及日常運作，於有需要時經常會面。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約共4,611名(二零一四年：約共4,566名)，薪酬按市場趨勢及僱員表現而釐定；福利包括保險、退休及購股權等計劃。

董事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比較市場統計資料後釐定。

本公司有關非執行董事的酬金政策為確保彼等為本公司付出的精神及時間可獲得充分補償，而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則旨在確保所提供薪酬與職責相符並符合市場慣例。訂立薪酬政策旨在確保薪金水平具競爭力並能有效地吸引、留聘及激勵僱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以及行政人員均不得參與釐定本身的薪酬。

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惟以下守則條文第A.6.7條有所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均須出席發行人的股東大會，以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董事會認為，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了上述股東大會，已能讓董事會公正地了解股東之意見。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之進一步資料，列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遵照標準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根據本公司向全體董事所作查詢，彼等確認已完全遵照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足夠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刊登年報

本年報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cosmel.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鄧燾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向深明向股東維持透明度及問責之重要性。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有助提升股東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以下守則條文第A.6.7條有所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均須出席發行人的股東大會，以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董事會認為，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了上述股東大會，已能讓董事會公正地了解股東之意見。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同時監督本集團業務、策略決定及業績事宜。董事會已賦予管理層管理本集團之權力及職責。此外，董事會亦已指派執行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職責。有關上述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每年於四個季度至少各舉行一次會議，並於有需要時會面。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四次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董事之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鄧 熹(主席)	4/4	1/1
黃耀明(執行副主席)	4/4	1/1
鄧 愚(行政總裁)	3/4	0/1
非執行董事		
簡衛華	4/4	1/1
瞿金平	2/4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淑芬	4/4	1/1
鄭達賢	4/4	0/1
何偉森	4/4	0/1
黃志煒	3/4	0/1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負責編製會議記錄，並向董事派發會議記錄以作記錄，董事亦可查閱會議記錄。

在適當情況下，董事可合理要求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已議決向董事提供個別適當之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本公司職務。

本公司已就可能對其董事提出之法律行動安排適當保險。

企業管治職能

由於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因此由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董事會負責履行的企業管治職務包括：(a)發展及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b)審閱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審閱及監督本公司政策及常規，以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d)制訂、審閱及監督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e)檢討本公司有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為維持獨立性及達致平衡意見，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及職責清楚劃分，兩個職位由董事會不同成員擔任。董事會委任執行董事鄧燾先生任主席，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和及時討論所有重大事宜。行政總裁為執行董事鄧愚先生，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業務方針。

董事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鄧燾、黃耀明及鄧愚；二名非執行董事簡衛華及瞿金平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淑芬、鄭達賢、何偉森及黃志煒組成。

除主席兼執行董事鄧燾先生及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鄧愚先生為父子關係外，其他董事會成員相互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本公司致力成立平衡之董事會，確保成員之間具有高度獨立性。董事履歷載於年報第13至15頁，顯示彼等具備多元化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

本公司已取得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董事會已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認為彼等全屬上市規則界定之獨立人士。

委任、重選、撤換及董事提名

每名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獲股東重選以及獲委任為董事會新增成員之董事，任期直至下一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每位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為三年，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席退任。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董事及提名委員會

提名董事方面，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楊淑芬女士、鄭達賢先生、何偉森先生、鄧燾先生(委員會主席)及鄧愚先生。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成員(包括成員之技能、知識及經驗)，就並任何建議變動作出推薦意見。在有需要之情況下，物色合資格加入董事會之適當人選，並就董事委任及連任事宜提供建議，尤其是可以透過其在相關策略業務範疇所作貢獻加強管理，及獲委任後將令董事會實力更雄厚及更多元化之人選。

提名委員會並就本公司的發展策略，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組成、規模及多元化(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

提名委員會須每年最少一次或於有需要時召開會議，於二零一五年期間曾舉行二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現行規模及成員，認為足以有效決策，亦滿意其成員，認為整體符合領導本集團所需資格。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載於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

每名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總次數
楊淑芬女士	2/2
鄭達賢先生	2/2
何偉森先生	2/2
鄧 燾先生	2/2
鄧 愚先生	1/2

董事職責

董事不時獲提供有關成文法、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規監管發展、業務及市場轉變以及本集團策略發展之最新資料，以便彼等履行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會議扮演積極角色，為策略及政策發展作出貢獻，亦就策略、政策、業績、委任重要職位及操守準則等事宜提供良好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導解決可能產生之利益衝突問題。彼等亦為各委員會之成員，負責評核本集團在達致協定公司目標方面之整體表現，並監控業績申報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派代表

本公司日常管理委派高級管理人員負責，部門主管負責業務不同範疇。

董事會特定委派予高級管理人員之主要公司事宜包括執行董事會採納之業務策略及計劃、推行充分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規定與法規及規則。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所有董事已獲本公司提供有關企業管治的閱讀資料或出席由合資格專業團體舉辦的相關課程或座談會等，就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董事已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或其他職務之權益，並向本公司提供其後變動之最新資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標準守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標準規定寬鬆。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確認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提供及索取資料

全體董事均會於擬定舉行會議日期前合理時間獲提供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全體董事可隨時向管理層作出查詢，且有權於有需要時隨時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本公司負責編製該等資料，以便董事會就須予討論事宜作出知情決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成立薪酬委員會。當釐定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委員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付出的時間、職責、個人表現及公司表現等因素。薪酬委員會已採納守則條文B.1.2(c) (i) 條項下之方式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此外並經參考董事會不時決定的公司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之工作概列如下：

- (i) 釐定董事薪酬政策及就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提供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
- (ii) 監管執行董事之表現；及
- (iii) 檢討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並就薪金、花紅及獎金提供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達賢先生，其餘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淑芬女士、何偉森先生以及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鄧燾先生。

薪酬委員會每年就執行董事之薪酬組合提供建議。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金及花紅，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二次會議，每名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總次數
楊淑芬女士	2/2
鄧 燾先生	2/2
鄭達賢先生	2/2
何偉森先生	2/2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經已載於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

為吸引、留聘及鼓勵行政人員及重要僱員為本集團服務，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獎勵計劃容許合資格人士獲取本公司擁有權權益，從而回報為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成功作出貢獻之人士。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帳目附註10，而有關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及帳目附註33。按組別披露的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分為下列組別	員工人數 二零一五年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2
4,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5,0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hr/>
	3

企業管治報告

財務匯報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可對提呈董事會批准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確認須負責為每一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告以及向股東提呈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及公佈，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應與第48頁闡明本集團核數師呈報職責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一併閱讀，但兩者應分別獨立理解。董事旨在就本集團現況及前景提呈均衡及容易理解之評估。董事會並未注意到任何與或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董事會繼續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帳目。

董事會明瞭，其有責任在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其他價格敏感公佈及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財務披露中，提供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估，並向監管機構申報。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為麥寶文女士及財務總裁何廣生先生，彼等為本公司的僱員，負責就確保董事會程序、適用法例及法規得以遵守、董事履行證券權益披露及遵守上市規則等，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彼等已符合上市規則所列的所有建議資歷、經驗及培訓規定。

內部監控

(1) 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其有責任維持本集團良好及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系統，使股東的權益及本公司資產在任何時間均得到保障。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界定管理架構及相關的權限，以協助集團達至業務目標、保管資產以防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理、確保適當的會計記錄得以保存並可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對外發放，並確保符合相關法例及規例。上述監控系統旨在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並非完全消除）營運系統失誤及達致本集團之目標。

管理層於年內定期檢討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該制度涵蓋一切有關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工作以及實際及資訊系統保安等重要因素。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於審核委員會會議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有關內部監控之主要發現，審核委員會就有關之發現所採取行動或措施作過討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重大的內部監控問題須予重大糾正。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亦與高級管理層已檢閱內部審核隊伍於年內進行之審核工作以加強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

(2) 內部審核職能

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隊伍負責定期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程序，包括會計系統及營運程序，並會向有關部門管理層提出建議以作出相應行動。在經考慮現行組織架構、職責、管理團隊之權力以及本集團業務所涉及風險後，管理層認為現時內部審核職能之工作安排屬有效。管理層與審核委員會現正緊密地檢討及監督內部審核隊伍之工作，並致力加強本集團內部審核隊伍之職能。除了其已定之工作日程外，內部審核隊伍亦可能在需要時進行本集團非固定的其他審查和調查工作。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楊淑芬女士，其餘成員為鄭達賢先生及何偉森先生，彼等均具備豐富會計專業及商界管理經驗。

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每年最少會面兩次，以討論核數期間任何須予關注事宜。在任何一名或多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需要及要求下，委員會可在無執行董事在場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審核委員會於季度業績以及中期及年度報告提交董事會前檢討有關業績及報告。審核委員會於審閱本公司之季度業績、中期及年度報告時，不僅專注於會計政策及常規變動之影響，亦著重遵守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例規定。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載於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作了下列的工作：

1. 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制度及政策；
2. 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財務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3. 檢討包括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等方面的內部監控的原則及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每位成員的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總次數
楊淑芬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	2/2
鄭達賢先生	2/2
何偉森先生	2/2

審核委員會之詳盡會議記錄由正式委任之會議秘書負責。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之草擬本及最終本將送交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分別供彼等提供意見及保存。首個版本將於會議後約30日內送交全體成員，以供彼等提供意見，而最終本將用作記錄之用。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內，已付本公司核數師丁何關陳會計師行之酬金載列如下：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所提供服務	
核數服務	2,278,000
非核數服務	-
	<hr/>
	2,278,000

執行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由董事會全部三名執行董事組成之執行董事委員會，於需要時經常會面，負責本集團管理及日常運作。

憲章文件

本公司憲章文件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作出了修訂。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本公司已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之網站刊載其組織章程細則。

股東之權利

本公司乃沿用及時披露有關資料予股東之政策。董事會成員與股東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會面及溝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至少二十個完整營業日派送予所有股東，而隨附之通函亦列明各項提呈之決議案詳情及按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有關資料。主席就每項獨立之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以供審議，並對各項提呈之決議案以點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亦會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時向股東講解有關點票表決之程序，以確保各股東明白有關程序。投票表決之結果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當天於本公司網站www.cosmel.com上登載。董事會主席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準備於會上回應股東的提問。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及香港公司法，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時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二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根據下文所載之方式向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發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書面要求須述明會議的目的且經遞呈要求人士簽署，並將之遞呈至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裕街10號億京廣場2期10樓)，致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當中可包含數份同樣格式的文件，而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於一名遞呈要求人士簽署。

要求將由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對。當確認要求妥當及合理時，本公司董事會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法定要求向所有股東提供足夠的通知。相反，倘要求被核實為不合理，有關結果將知會該遞呈要求人士，且不會按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倘遞呈有關要求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該等遞呈要求人士或佔全體遞呈要求人士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人士，可自行召開會議，但如此召開的會議不得在上述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由遞呈要求人士根據本條召開的會議，須盡可能以接近董事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沒有妥為召開會議而招致的任何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還予遞呈要求人士。

董事會已經設立股東通訊政策並會定期作出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本公司之網站www.cosmel.com附載一個有關投資關係的部分，適時提供本公司的公司資料、本公司刊發之中期、年度報告、公告及通函。

可持續發展回顧

集團欣然發布可持續發展回顧，以展示本集團於可持續發展方面的努力。本章節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為編寫標準，匯報環境保護、工作環境質素、營運慣例及社區投資等範疇。

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委託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進行「大同機械企業持份者參與計劃」，就有關議題向員工及供應鏈進行諮詢，聽取他們的意見，從而瞭解持份者對大同機械企業在相關工作上關注的議題。綜合持份者的意見並進行分析後，得出12個持份者較為關注的實質性議題及相應的具體績效指標(見表一)。

表一 實質性議題的分析結果

環境保護	工作環境質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廢水管理· 有效使用能源· 減低對環境及天然資源影響的政策及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待遇及福利· 職業健康與安全· 員工發展及培訓· 遵守勞工準則及法規
營運慣例	社區投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鏈管理· 產品責任· 反貪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康體活動· 公益慈善活動

本章節將會以集團的機械製造和塑料加工及製品業務為核心。是次報告所覆蓋的範圍包括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香港總部、東莞東華機械有限公司、東莞大同數控機械有限公司、德科摩橡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及大同機械(東莞)銷售有限公司。本集團將進一步完善數據的收集機制，擴闊日後報告的披露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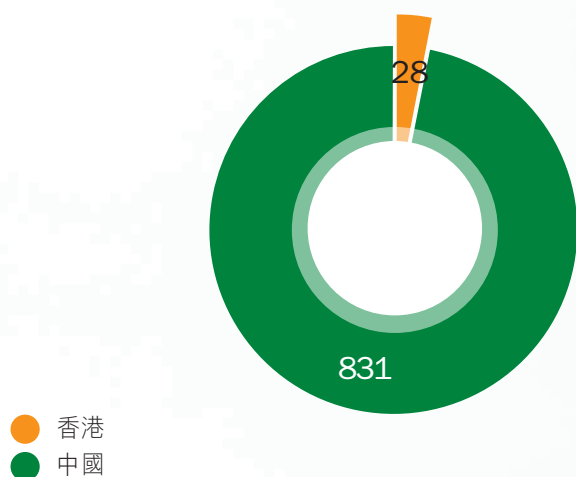
可持續發展回顧

以人為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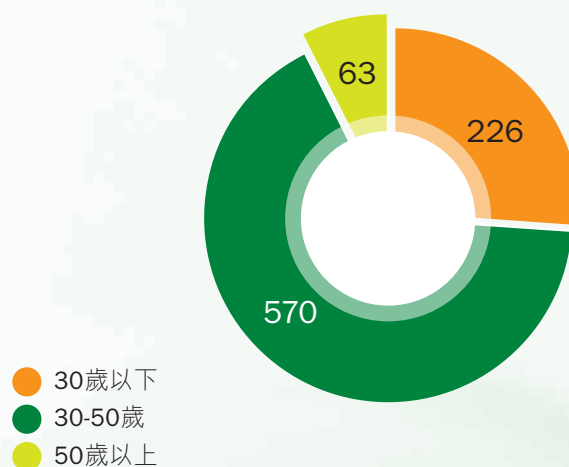
集團秉承「以人為本、立足工業、務實進取、持續學習」的核心價值觀，經營轄下業務。集團深明員工是最寶貴的資產，因此制訂了完善的員工政策及福利指引，致力吸引和保留人才，並確保員工的工作環境安全穩健，亦是一個可發揮個人才能的平台，以促進員工的事業及個人發展。

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員工數目、分佈及流失情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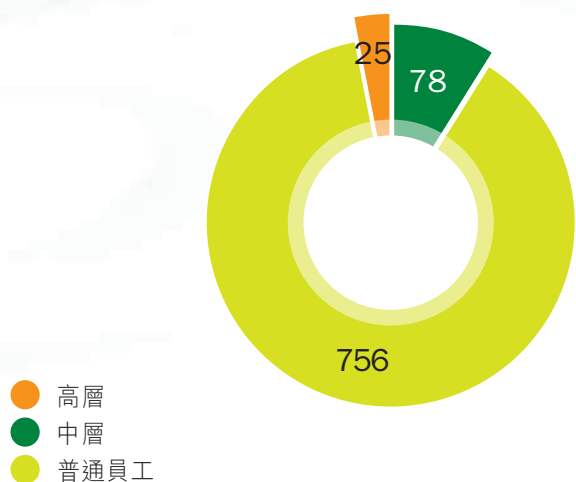
員工數目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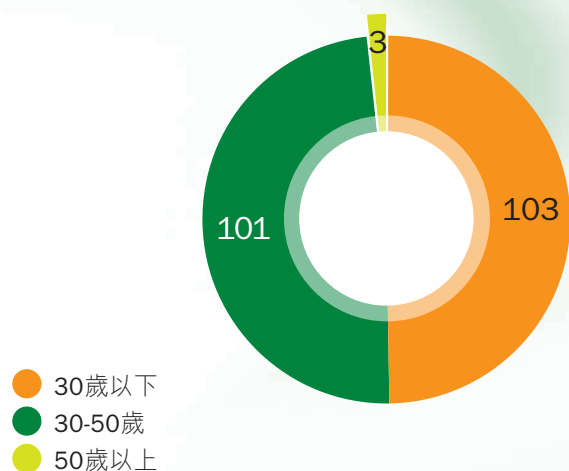
按年齡組別的員工數目分佈



按職級劃分的員工數目分佈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流失分佈



可持續發展回顧

政策及福利¹

集團推崇「以人為本、擇優而用」為用人原則，以建立高效的團隊，更制訂員工政策，清晰列明員工管理守則，當中涵蓋平等機會、消除性騷擾、申訴機制、防止貪污及個人資料保密等，致力為員工提供合適及公平的工作環境。集團嚴格遵守勞工法例，依循所有相關勞工守則，於匯報年內並無觸犯任何法例。

集團會按照員工的表現作考核基準，提供不同的晉升機會及薪酬回報，讓員工盡展所長。另外，集團按各地政府的規定，提供完善的福利配套，員工除享有有薪年假及意外保險外，亦享有產假和侍產假、婚假、喪假、考試休假及工傷假等，讓員工可得到足夠的休息，調節身心。為關顧員工的康健發展，集團於廠區設立員工之家，提供餘暇設施，讓員工保持作息平衡。



員工之家餘暇設施

¹ 對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範疇B1－僱傭，B4－勞工準則

可持續發展回顧

推廣職安健²

集團致力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針對日常營運，已制訂各項安全工作及危機處理等指引，確保員工遵守所有守則。另外，更於工場內張貼告示，時刻提醒員工配帶安全裝備，共同維持一個「零意外」的工作間。集團亦為員工安排不同職安健培訓，加強員工意識培育，並會定期檢討及評估工作環境，透過「安全周報」匯集及分享工作間的改善情況，確保員工得到適時的資訊更新。



職安健提示

表二 健康及安全表現列表

健康及安全	2015
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	6天
因工死亡數目	0
工傷數	6

² 對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範疇B2—健康與安全

可持續發展回顧

培育人才³

集團重視人才培訓，每年預留適量經費，支持員工多元發展。按照不同員工工作範疇所需，集團鼓勵員工參加公司內部和外間的進修課程。各類課程及研討會涵蓋多元化內容，包括管理技巧、溝通及特定工種技能等，以強化員工在工作技巧、知識及專業技術上的能力。集團亦提倡員工持續進修，自我增值的理念，為此特別設有進修資助，協助員工發展。除此以外，集團亦推崇內部培訓文化，致力培育員工成為內部講師，合適的員工如通過外部培訓及考核，會獲委任為內部培訓師，負責培訓內部員工的工作。年內，員工總培訓時數達4,517小時。

表三 員工培訓時數列表

按職級劃分的總培訓時數	2015
高層	45
中層	264
普通員工	4,208

³ 對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範疇B3—發展及培訓

可持續發展回顧

企業文化傳承

集團深信內部文化交流有助建立企業文化，當中內部講師在知識傳承中擔當重要角色。透過各式各樣的內部文化培訓活動，一方面可建立和諧的工作環境，另一方面可增強員工的歸屬感，從而促進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集團舉辦了「內部講師與通訊員交流活動」。除了就議題進行分享交流外，活動亦設頒獎環節，表揚有傑出表現的員工。



傑出表現員工大合照

培養行業人才

集團十分重視年青一代的發展，因此持續與各大學進行交流活動。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五日，哥倫比亞大學的學生代表團到訪集團的東莞廠區，聽取有關注塑機的實用資訊。透過是次分享活動，集團為學生提供了寶貴的學習機會，希望藉此引起年輕一代對工業和技術研發的興趣。



大學學生代表團

可持續發展回顧

環境管理

集團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深明保護環境的重要性，故此致力將環保考量融入重大業務決策中，希望在發展業務的同時，將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減至最低。於日常營運中，集團推行多項改善環境表現的措施，實踐對保護環境的承諾。除此以外，集團更與供應商攜手合作，因應地區法令法規要求改進生產技術，並積極探尋環保創新的機遇。

綠色產品⁴

一般工廠的運作對環境有潛在影響，例如設備不但耗用能源，同時亦會產生碳排放，加速氣候變化。另外，產品本身的設計及性能，亦會影響產品整體的環保表現。再加上近年各國加大力度推行節能減排的政策，客戶愈來愈關注產品的環境性能，考慮到這些因素，集團一直積極推動創新，通過研發新技術、提升生產流程管理，向客戶提供高質且環保的產品。集團日後會繼續關注綠色技術的發展，在新一代的產品設計以及生產中加入更多新的環保元素。



集團的創新產品技術屢獲殊榮

東華機械有限公司是國內注塑機行業首家同時獲得國家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及ISO 9001質量管理和質量保證系列國際標準認證合格書的企業。

4. 對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範疇A3—環境及天然資源，B6—產品責任

可持續發展回顧

全電動注塑機

集團與日本宇部再次合作，引進其高端的製造技術，聯合開發UGe850全電動注塑機（簡稱全電機），是目前國內最大的全電機。經過研發團隊的努力，全電機已成功通過產品測試，順利下線。新產品保留了舊有型號UBE高效、精確、環保的特點，更在能源效益方面有顯著提升。每個由全電動伺服馬達驅動的動作，都由單獨電機控制，避免能量轉換過程中的損耗，達致節能效果。



UGe850全電動注塑機

污水處理

集團旗下的深圳邦基線路板有限公司，生產過程涉及多達數十個用水的工序，每日耗水量約二千四百噸。為節約用水，集團斥資超過10,000,000港元引入污水處理和回用系統，將一半污水循環回用於生產線，減少耗用水資源。繼此項目後，集團再夥拍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引入歐洲污水處理技術，利用微生物分解污水中的有機物。完成此項目後，工場排放的工業污水COD(化學需氧量)為五十至六十毫克／升，遠遠低於政府定下的最高標準(COD九十毫克／升)，成為業界推行綠色生產的一個典範。



污水處理和回用系統

可持續發展回顧

與供應商攜手合作⁵

供應商與集團的業務關係密切，在持續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方面，亦是一個重要夥伴。集團透過積極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延伸至供應鏈，提升業界的整體表現。為此，集團訂立了供應商管理的政策及制度、選擇負責任的供應商、提倡綠色採購，確保供應商在環保和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達致集團的標準，實現同步發展。

在管理方面，集團在產品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客戶私隱、反貪污及知識產權方面，提供相關政策及指引，確保供應商的合規性。在日常營運方面，集團亦與供應商攜手優化生產流程，以各自的技術優勢，積極減少與生產相關的廢棄物排放。

iSee Mobile Apps

集團引進資訊科技，推出智能遠程監控系統iSee Mobile Apps，當配合指定服務器使用時，可集儲存、傳送及分析數據的功能於一身。用戶只需將服務器連接注塑機，便可透過程式了解注塑機的實時生產情況，掌握生產進度。



程式版面

5. 對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範疇B5—供應鏈管理，B7—反貪污

可持續發展回顧

可持續的工作環境⁶

為改善整體的環境表現，集團除了在生產程序加入環保技術外，亦在工廠、辦公室及員工生活區實踐綠色概念。透過推行相關措施為員工提供更舒適的工作環境，同時亦要求員工在日常工作中節省資源，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

在廠區的廢物處理方面，集團積極支持資源循環再用，聘用合資格的承辦商回收物料，為減少廢物盡一分力。

表四 2015年回收物料概覽

物料	單位	回收量
廢金屬(例如：鋼、鋁、焊渣)	公斤	639,350
廢油	公斤	16,980
包裝物(例如：紙皮、油漆桶)	公斤	24,820
其他(例如：電線、邊角料)	公斤	84,730

集團會於員工生活區，如宿舍及食堂，張貼標語海報鼓勵員工節能。員工的房間更設有獨立電錶，透過顯示耗電量，提醒員工節能。在食堂內，員工可按所需調整餐飲份量，以減少廚餘產生，食堂裏亦設立回收站，減少廢棄廚餘。

另外，在日常辦公室工作中，集團鼓勵員工積極減廢和節約資源，使辦公室運作更環保，當中已推行的措施包括：

- 盡量採用天然光及使用節能日光燈；
- 調節冷氣機，保持室內溫度於攝氏25.5度或以上；
- 於午膳時間關掉不必要的照明及電腦螢幕；
- 下班後關掉工作範圍內的冷氣機及照明；及
- 多使用樓梯，減少乘搭電梯等。

辦公室運作一般會產生較多廢紙，有見及此，集團從多方面的用紙習慣著手減少棄廢量，例如鼓勵員工習慣在電腦螢幕上閱讀文件、使用雙面列印、循環再用單面列印的紙張，並於辦公室設置紙張回收處，收集廢紙循環再造。

⁶ 對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範疇A1—排放物，A2—資源使用

可持續發展回顧

關愛社群⁷

多年來，集團矢志以關懷、熱情、誠信及尊重的態度，為社會作出貢獻，並將其作為企業的重要使命之一。集團積極履行企業責任，參與不少社會公益活動，並鼓勵員工共同積極參與。集團的義工隊定期帶領及參與義工活動，推動企業內部的義工文化，從而深化團隊凝聚力。各項義工服務惠及多種不同有需要人士，藉此加強社會的持續發展。

支援弱勢群體及參與社區活動

集團會集中資源，扶持國內偏遠地區的青少年發展。集團義工隊亦曾組織活動向貧困山區學生送暖，為孩子們派發生活物資，幫助他們健康成長。

而香港義工隊多次組織探訪長者及支持共融活動，通過慷慨捐贈收集善款及物資，向社區付出關愛。截至二零一五年，僅香港的義工服務時數已達64小時。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陪同扶康會友愛之家舍友參觀尖沙咀歷史博物館	二零一五年六月六日 帶同生活物資探訪祖堯村獨居長者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 與中風康復者一起包餃子，分享箇中樂趣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協助扶康會舉辦「小奧士平等遊戲日」的攤位遊戲

7. 對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範疇B8—社區投資

可持續發展回顧

另外，集團積極參與公益慈善捐贈及賣旗等活動，鼓勵員工及公眾慷慨解囊，將善款捐贈予有需要人士。

公益金便服日二零一五

集團參加了香港公益金在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舉行的「公益金便服日」，透過參與籌款活動，為有需要人士出一分力。所籌得的善款全數撥捐公益金所資助的一百五十五間會員社會福利機構，惠澤社群。



扶康會賣旗籌款日

義工隊積極參與扶康會的籌款活動，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至二十四日期間，不單在辦公室內向同事募捐，更走入社區在街上進行賣旗籌款，熱心公益。



集團持續鼓勵員工組織及參與義工活動，捐助社群。因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再次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的「商界展關懷標誌」。這已是集團連續第八年獲得此殊榮。

獨立核數師報告

丁何關陳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德輔道中249-253號

東寧大廈9樓

香港德輔道中
249-253
字號
東寧大廈9樓



致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股東 COSMOS MACHINERY ENTERPRIS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0至143頁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入報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財務報表,以令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丁何關陳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收入	6	2,395,165,726	2,492,728,637
銷售成本		(2,016,147,389)	(2,059,153,897)
毛利		379,018,337	433,574,74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	37,476,688	21,640,356
分銷費用		(145,461,435)	(152,479,161)
行政費用		(293,674,327)	(289,183,666)
呆壞帳減值撥備淨額		(2,040,207)	(6,429,205)
經營(虧損)溢利		(24,680,944)	7,123,064
財務費用	7	(20,808,764)	(21,267,359)
投資收入	8	15,569,847	11,804,10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80,151	(48,118)
出售聯營公司之盈利		2,577,429	2,036,867
除稅前虧損	9	(26,662,281)	(351,442)
稅項	11	(12,155,667)	(7,583,345)
本年虧損		(38,817,948)	(7,934,787)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	(49,601,376)	(33,301,502)
—非控股權益		10,783,428	25,366,715
		(38,817,948)	(7,934,787)
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13		
—基本		(6.92港仙)	(4.65港仙)

應派及建議股息詳情均已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披露。

第58頁至143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本年虧損		(38,817,948)	(7,934,787)
本年其他全面收入(支出)，扣除稅項：	14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報表時產生之滙兌差額		(78,732,403)	(5,272,57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126,912	112,137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支出		(1,756,579)	(102,687)
於出售聯營公司時從滙兌儲備撥出		1,142,729	(1,588,938)
		(79,219,341)	(6,852,060)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自用物業重估盈餘		14,391,892	7,996,358
		(64,827,449)	1,144,298
本年全面支出總額		(103,645,397)	(6,790,489)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7,487,651)	(31,554,291)
—非控股權益		3,842,254	24,763,802
本年全面支出總額		(103,645,397)	(6,790,489)

第58頁至143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691,750,234	788,843,70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8	47,666,917	54,501,021
商譽	19	53,483,406	53,483,406
無形資產	20	10,603,531	11,986,600
聯營公司權益	21	36,692,667	41,173,70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2	733,440	606,528
應收融資租賃款	23	46,922,708	14,102,642
遞延稅項資產	24	41,413,771	39,608,462
		929,266,674	1,004,306,071
流動資產			
存貨	25	562,522,741	656,310,264
應收融資租賃款	23	61,934,578	22,395,9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774,466,796	743,336,806
其他金融資產	27	9,012,270	174,809,893
本期可收回稅項		1,450,668	2,120,55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	607,566,940	510,269,608
		2,016,953,993	2,109,243,05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749,829,372	843,881,817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	480,940
銀行借款—少於一年期	30	526,574,693	478,112,359
融資租賃借款	31	8,285,843	8,752,156
遞延應付代價		8,122,834	4,811,140
本期應付稅項		6,307,286	6,738,326
		1,299,120,028	1,342,776,738
淨流動資產		717,833,965	766,466,3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47,100,639	1,770,772,383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超過一年期	30	45,225,000	55,275,600
融資租賃借款	31	8,133,955	8,179,508
遞延稅項負債	24	25,922,267	26,630,527
遞延應付代價		-	3,065,834
		79,281,222	93,150,869
淨資產		1,567,819,417	1,677,621,514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	532,903,191	532,903,191
儲備		802,408,985	909,896,636
		1,335,312,176	1,442,799,827
非控股權益		232,507,241	234,821,687
權益總值		1,567,819,417	1,677,621,514

第50頁至14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鄧熹
董事

鄧愚
董事

第58頁至143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港元	權益總值 港元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股本購回儲備 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港元	匯兌儲備 港元	其他 港元	撥派末期股息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286,772,277	246,094,114	36,800	42,101,448	171,433,081	(822,711)	10,753,960	728,739,109	1,485,108,078	213,417,885	1,698,525,963	
本年(虧損)溢利	-	-	-	-	-	-	-	(33,301,502)	(33,301,502)	25,366,715	(7,934,787)	
本年其他全面收入：												
公平價值溢利：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	-	-	112,137	-	-	112,137	-	112,137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	-	-	-	-	(102,687)	-	-	-	(102,687)	-	(102,687)	
自用物業重估盈餘	-	-	-	9,369,731	-	-	-	-	9,369,731	101,086	9,470,817	
遞延稅項調整	-	-	-	(1,456,066)	-	-	-	-	(1,456,066)	(18,393)	(1,474,459)	
換算海外業務報表時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4,586,966)	-	-	-	(4,586,966)	(685,606)	(5,272,572)	
出售聯營公司時之重新分類	-	-	-	-	(1,588,938)	-	-	-	(1,588,938)	-	(1,588,938)	
本年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	7,913,665	(6,278,591)	112,137	-	-	1,747,211	(602,913)	1,144,298	
本年全面收入總額	-	-	-	7,913,665	(6,278,591)	112,137	-	(33,301,502)	(31,554,291)	24,763,802	(6,790,489)	
與所有者之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 過渡至無面值股份制度	246,130,914	(246,094,114)	(36,800)	-	-	-	-	-	-	-	-	
支付給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3,360,000)	(3,360,000)	
支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附註15(2))	-	-	-	-	-	-	(10,753,960)	-	(10,753,960)	-	(10,753,96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32,903,191	-	-	50,015,113	165,154,490	(710,574)	-	695,437,607	1,442,799,827	234,821,687	1,677,621,51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值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購回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	撥派末期股息	保留溢利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532,903,191	-	-	50,015,113	165,154,490	(710,574)	-	695,437,607	1,442,799,827	234,821,687	1,677,621,514	
本年(虧損)溢利	-	-	-	-	-	-	-	(49,601,376)	(49,601,376)	10,783,428	(38,817,948)	
本年其他全面收入：												
公平價值溢利：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	-	-	126,912	-	-	126,912	-	126,912	
應佔聯營公司儲備	-	-	-	-	(1,756,579)	-	-	-	(1,756,579)	-	(1,756,579)	
自用物業重估盈餘	-	-	-	11,044,697	-	-	-	-	11,044,697	1,020,515	12,065,212	
遞延稅項調整	-	-	-	2,412,390	-	-	-	-	2,412,390	(85,710)	2,326,680	
出售自用物業變現	-	-	-	(24,262,018)	-	-	-	24,262,018	-	-	-	
換算海外業務報表時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70,856,424)	-	-	-	(70,856,424)	(7,875,979)	(78,732,403)	
出售聯營公司時之重新分類	-	-	-	-	1,142,729	-	-	-	1,142,729	-	1,142,729	
本年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	(10,804,931)	(71,470,274)	126,912	-	24,262,018	(57,886,275)	(6,941,174)	(64,827,449)	
本年全面收入總額	-	-	-	(10,804,931)	(71,470,274)	126,912	-	(25,339,358)	(107,487,651)	3,842,254	(103,645,397)	
與所有者之交易：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83,300	83,300	
支付給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6,240,000)	(6,24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32,903,191	-	-	39,210,182	93,684,216	(583,662)	-	670,098,249	1,335,312,176	232,507,241	1,567,819,417	

第58頁至143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26,662,281)	(351,442)
經下列各項調整：			
投資收入		(13,886,768)	(11,475,725)
財務費用	7	20,808,764	21,267,359
持在交易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盈利	8	(1,670,350)	(318,797)
股息收入	8	(12,729)	(9,582)
出售聯營公司之盈利		(2,577,429)	(2,036,86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9	245,894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80,151)	48,1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	82,376,174	81,876,52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9	1,597,422	1,613,471
無形資產攤銷	9	1,383,069	1,383,0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盈利)虧損	6	(23,088,081)	310,003
自用物業重估虧損	9	-	200,685
呆壞帳減值撥備淨額		2,040,207	6,429,205
存貨減值撥備淨額		11,700,530	5,234,168
經營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51,574,271	104,170,195
存貨減少(增加)		50,710,127	(22,393,436)
應收融資租賃增加		(74,489,519)	(36,498,5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2,255,400)	37,885,70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54,030,345)	(49,575,532)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之現金		(88,490,866)	33,588,364
已付香港利得稅		(540,797)	(2,606,136)
已付海外稅款		(12,284,685)	(11,411,645)
經營活動之現金(使用)產生淨額		(101,316,348)	19,570,58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投資活動			
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99,425,995)	62,158,68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5,676,165)	(112,848,4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取款項		64,148,343	2,879,050
已收利息		13,886,768	11,475,72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64,235,390	(174,491,096)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789,002	–
收取上市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股息		12,729	9,582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36	–	(30,440,550)
墊付聯營公司款項		(552,282)	–
出售聯營公司收取款項		1,165,303	1,511,640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銀行存款減少		–	80,034,812
投資活動之現金產生(使用)淨額		108,583,093	(159,710,641)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472,056,155)	(74,593,491)
償還遞延應付代價		–	(3,911,513)
已付利息		(20,562,904)	(21,267,359)
償還融資租賃借款		(8,916,371)	(15,360,498)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6,240,000)	(3,360,000)
已付股息		–	(10,753,960)
新增銀行借款		514,010,428	152,325,827
聯營公司還款		–	2,955,280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83,300	–
融資活動之現金產生淨額		6,318,298	26,034,286
現金及現金等值淨增加(減少)		13,585,043	(114,105,77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329,101,027	445,015,254
匯率改變影響		(15,293,084)	(1,808,455)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	28	327,392,986	329,101,027

第58頁至143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簡介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註冊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裕街10號億京廣場2期10樓。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列載於附註44。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同時符合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自用物業及部份財務資產的重估按公平價值列帳而作出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這些估計和有關假設乃依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因素所作出，並作為確定無法從其他途徑直接獲取資產和負債的帳面價值的判斷基礎。實際情況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帳目及董事報告以及審核的條文已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此外，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年度帳目的披露規定已參照新公司條例修訂並整理至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資料呈列及披露已予更改以遵守此等新規定。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資料已根據新規定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或披露。根據前公司條例或上市規則在以往須予披露但根據新公司條例或經修訂上市規則毋須披露之資料，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已再無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檢討。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只會在當期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相關影響則在當期和未來期間進行確認。

管理層判斷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對本綜合財務報表有重要影響及估算不確定性之主要因素將在附註4中討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附註3就首次採納該等準則而導致之會計政策任何變動提供有關資料，而有關變化乃與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本集團之本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

(b) 綜合原則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各項時，即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 於來自參與被投資方業務的可變回報上承受風險或擁有權利；及
- 擁有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的能力。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之三個要素的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對一間附屬公司之綜合入帳於本集團獲得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時終止。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止，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收入及開支均計入綜合收入報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倘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與交易有關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乃於綜合帳目時悉數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b) 綜合原則(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的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的變動如並無導致本集團對其失去控制權，將作為股權交易入帳。本集團的權益與非控股權益的帳面值經調整以反映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所調整非控股權益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股本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盈虧於損益表確認並以(i)已收代價公平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價值的總額與(i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原帳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所有金額，採用如同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法入帳(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許可條文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在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公平價值在失去控制權之時於其後的會計處理中被視為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初步確認的公平價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初步確認的成本。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帳。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以公平價值計量，而計算為本集團轉讓之資產，本集團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公司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總和。與收購有關的成本一般會於發生時在損益表確認。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應按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予以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的相關資產或負債應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予以確認和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以股份支付之支出安排或本集團所訂立以取代被收購方的以股份支付之支出安排有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參照以下會計政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之支出予以計量；以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乃根據該準則予以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b) 綜合原則(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按所轉讓之代價、與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及收購公司之前持有被收購方(如有)之股權的公平價值總和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計量。倘(評估過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收購日淨額超出所轉讓的代價、於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購買方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平價值之總額，超出的部份即時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折價購買收益。

屬現時擁有之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之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價值或(倘若適用)按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之基準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價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之代價一部份。或然代價之公平價值變動(證實為計量期間調整)可回顧調整，而就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乃於「計量期間」(其不可超過自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內所獲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的額外資料所產生之調整。

或然代價之公平價值變動之隨後入帳並無確認為計量期間調整，而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劃分。劃分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無於隨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帳。劃分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於隨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之盈虧於損益表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之最初入帳於合併發生之結算日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將報告未完成列帳項目之臨時金額。該等臨時金額乃於計量期間內作出調整(見上文)，而新增資產或負債則獲確認以反映關於在收購日期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倘已知)將對於該日期確認的金額所產生之影響的新資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c) 聯營公司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方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但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之權力。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此等綜合財務報表，除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部份及全部投資，惟若該筆投資或其中一部分歸類為待出售，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第5號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入帳。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而作出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相當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整體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之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時，則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額外應佔之虧損僅於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付款時方予以確認。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自該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入帳。於收購聯營公司投資時，該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該被投資方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任何部份乃確認為商譽，該商譽計入該投資之帳面值。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超過該投資成本之任何部份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該投資期間之損益表中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獲應用，以釐定是否有必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必要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對該投資(包括商譽)之全部帳面值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與其帳面值，所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構成該投資帳面值之一部份。倘該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投資虧損之任何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c) 聯營公司投資(續)

本集團自該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或投資(或其中一部份)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日起不再繼續採用權益法。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之權益及該保留權益為一項財務資產時，本集團按該日之公平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該公平價值被視為其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價值。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之盈虧時，該聯營公司於不再繼續採用權益法之日的帳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價值及出售該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間之差額予以計入。此外，本集團按與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須採取相同基準，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內確認而與該聯營公司有關之所有款項入帳。因此，該聯營公司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內確認之盈虧將重新分類至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損益，則本集團於不再繼續採用權益法時將該盈虧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聯營公司投資變成合營企業投資或者在合營企業投資會變成聯營公司投資，則本集團會繼續使用權益法。在此等權益擁有權更改中，毋須對公平價值進行重新計量。

當本集團減少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但本集團繼續使用權益法時，本集團會將之前就該項擁有權削減在其他全面收入報表中確認的盈虧部分重新歸類至損益表，前提為該筆盈虧在有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亦會重新歸類至損益表。

當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交易(例如銷售或貢獻資產)時，與該聯營公司之交易所產生之盈虧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惟僅以與本集團無關之聯營公司權益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自用物業乃按其重估值列帳，即重估當日之公平價值減去其後的累計折舊。在估值日的任何累計折舊與資產的帳面值總額對銷，而淨額則重列至資產的重估金額。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其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帳(見附註2(h))。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帳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中支銷。

自用物業之重估為定期進行，以確保其帳面值與結算日所釐定之公平價值沒有重大差距。

因重估自用物業產生之變動一般在其他全面收入內處理並在物業重估儲備之權益中單獨累計。僅有例外情況如下：

- 倘產生重估虧絀，超出緊接重估前就有關資產於儲備內持有之金額的虧絀將在損益表內扣除；及
- 倘產生重估盈餘，盈餘將計入損益表，但以就同一項資產先前已於損益表內支銷之重估虧絀為限。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或重估值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如有)如下：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自用租賃土地	剩餘租賃年期
自用樓宇	40年或短於此之剩餘租賃年期
傢俬、裝置及設備	3至10年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汽車	3至10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如有)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乃指興建及裝設之樓宇、結構、廠房及機器以及其他固定資產，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而不予折舊入帳。成本值包括興建、裝設及測試之直接成本，及於興建及裝設期間有關借入資金之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啟用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機器適當類別。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盈虧以出售所得淨額(如有)與項目的帳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確認。任何相關的重估盈餘會由重估儲備轉入保留溢利及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若資產的帳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帳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h))。

(e)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指於購入由承租人佔用之部份物業的長期權益時須先付的數額。

集團部份物業中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均以成本列帳及於租契期內按直線法攤銷並列入損益表中。

(f) 商譽

就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以收購業務當日所確立的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入帳。

就減值檢測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的協同效益獲益的本集團旗下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組)。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單位出現減值跡象時增加測試次數。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帳面值，則減值虧損會先用作減低任何分配至該單位的商譽的帳面值，其後則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帳面值的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的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表確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可於往後期間撥回。

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在釐定出售溢利或虧損時會計入商譽應佔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g)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業務合併所收購及與商譽分開確認之無形資產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視為彼等的成本)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所收購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當估計可用年期為有限)及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2(h))，按個別收購之無形資產之相同基準予以呈報。

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乃於彼等之估計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攤銷。估計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乃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前瞻基準入帳。

無形資產乃於出售時或當預期不會從使用或出售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帳面值間之差額計量)乃於資產終止確認時在損益表中確認。

(h) 資產減值

(i) 權益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權益證券投資及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值之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或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須於各結算日進行檢討，以釐定是否有客觀減值跡象。客觀減值跡象包括本集團注意到之下列一項或以上事實之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如未履行或拖欠利息支付或本金還款；
- 債務人有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債務重組；
- 對債務人有負面影響之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重大改變；及
- 股本工具之投資價格因重大或長期下跌致使其公平價值低於其成本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h) 資產減值(續)

(i) 權益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續)

倘任何此等跡象存在，任何減值虧損應按以下程序釐定和確認：

- 就使用權益法確認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見附註2(c))而言，減值虧損按照附註2(h)(ii)所述將投資整體的可收回價值比較其帳面值計量。倘若按照附註2(h)(ii)釐定可收回價值所用的估計發生有利之轉變時，則減值虧損應作撥回。
- 就按成本列帳之無報價權益證券而言，如果折算現值後的影響重大，減值虧損按財務資產的帳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按相同財務資產的現時市場回報率折算為現值，以兩者之差額計算。權益證券之減值虧損則不會在帳項中沖回。
- 按攤銷成本列帳之其他流動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財務資產，其減值虧損按資產帳面值與按財務資產之原定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該等資產之實際利率)將預計日後現金流量貼現兩者之差額計量(倘貼現之影響重大)。倘按攤銷成本列值之財務資產屬類似之風險特性，如過期情況類似，並不曾個別地被評估為已減值，則此等財務資產應進行集體評估。進行集體評估之財務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應按類似該集體組別的信貸風險特性根據歷史虧損經驗計算。

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額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該項減值虧損應通過損益表撥回。撥回之減值虧損，不應導致資產帳面值超出假設過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數額。

- 關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已直接在股東權益內的累計虧損將被轉入損益表。在損益表確認之累計虧損數額乃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和攤銷)與現行公平價值兩者之差額扣除任何先前於損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已在損益表確認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不得通過損益表撥回。任何其後該資產之公平價值增加應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直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h) 資產減值(續)

(i) 權益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續)

減值虧損應與相對應之資產直接抵銷，惟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之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被確認為有難度但並非不可能收回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呆壞帳之減值虧損應以備抵帳項入帳。當本集團認為該等帳項不可能收回，不可收回金額直接與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抵銷，任何在備抵帳內有關該欠款之金額應該撥回。隨後收回先前在該備抵帳項扣除之金額應從該備抵帳項撥回。備抵帳項之其他變動及隨後收回先前所撤銷之金額應直接在損益表確認。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須檢討來自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識別下列資產(除商譽以外)是否已出現減值，或之前已確認之減值是否已不存在或減值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重估之物業及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自用租賃土地除外)；
- 被分類為以經營租賃持有之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投資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除非有關投資是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投資或包括在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出售組別；
- 商譽；及
- 無形資產

倘任何此等跡象存在，須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仍未能作出售之無形資產及被認為有無限使用期的無形資產而言，須每年估計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是否有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利用能反映現值及資產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倘資產未能在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下賺取現金流量，則其可收回金額會以可獨立賺取現金流量之最小組別資產釐訂(即現金產生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h)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續)

— 確認減值虧損

任何時候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須在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已確認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虧損先減商譽,其後按比例被分配予該現金產生單位(或組別單位)之其他資產以減低其帳面值。惟此項資產之帳面值將不可低於個別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量化)或使用值(如可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據以釐定可收回數額的估計基準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將會撥回。惟商譽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減值虧損的撥回額僅限於倘往年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資產帳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將於確認撥回的年度內於損益表列帳。

(i)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以下類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視乎收購財務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會於初次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的分類並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該項分類。

(i)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的財務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的財務資產是持作買賣的財務資產。如所收購的財務資產主要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則劃分為此類別。衍生工具亦被劃分為持作買賣用途,除非已被指定為對沖工具。此類別的資產被劃分為流動資產。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而且具備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工具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均按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此等款項列入流動資產,惟不包括到期日為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後的資產,該等資產會列作非流動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應收融資租賃、非上市債券、應收貿易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抵押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貸款及應收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i) 財務資產(續)

(ii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被指定列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財務資產。除非管理層有意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將投資出售，否則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會計入非流動資產。

一般投資的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表的所有財務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平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表的財務資產初始按公平價值記帳，其交易成本在收入報表中列作開支。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投資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表的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價值列帳。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隨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帳。

以外幣為單位並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之公平價值變動分析為在該證券的已攤銷成本變動產生的換算差額及該證券帳面值的其他變動的兩者之間。貨幣性證券之換算差額在損益表確認，而非貨幣性證券之換算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內。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價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內。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被售出或減值時，被確認人在權益中的累計公平價值調整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報表重分類至收入報表。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利息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收入報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可供出售證券的股息在綜合收入報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至於公平價值無法可靠地計量之非上市權益的投資，以及與交付該等非上市權益有關並須以此方式結算之衍生工具，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i) 財務資產 (續)

(ii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續)

有報價之投資的公平價值根據當時的買盤價計算。若某項財務資產的市場並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利用估值技術釐定公平價值。這些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交易、參考大致相同的其它工具之公平價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與期權定價模式，最大程度的利用市場信息並且盡可能減少單位特定信息。

(j) 借貸成本

直接因收購、建設或產生一項必須經歷一段頗長時間才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產生的借貸成本，均撥充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將在產生當期支銷。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將在資產大致上可準備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隨之中止。個別借貸於等待使用於有關合資格的資產時用作短暫投資所得的投資收入於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k) 政府補貼

倘可合理確定能夠收取政府補貼，而本集團將符合政府補貼所附帶的條件，則政府補貼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初始確認。補償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貼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收入。補償集團資產成本的補貼在相關資產帳面值中扣除，其後於該項資產的可用年期以減少折舊開支方式於損益表中實際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I) 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i) 所發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乃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就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項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而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的合約。

倘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該擔保的公平價值(即交易價格，除非該公平價值能確實地估計)最初確認為貿易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帳款內的遞延收入。已發出財務擔保於發出時之公平價值於可獲得有關資料時，乃參考就涉及類似服務之公平交易所收取費用釐定，或(倘無有關資料)參考透過將貸方於提供擔保時所收取實際利率與在不獲提供擔保時原應收取之估計利率作出比較下得出的利率差距加以估計(指可就有關資產指示出可靠估計之情況下)。倘在發行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適用於該類資產之本集團政策而予確認。倘有關代價尚未收取或應予收取，於最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開支於損益表內確認。

最初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擔保款額，按擔保年期於損益表內攤銷為所發出的財務擔保收入。此外，倘(i)擔保持有人有可能根據本集團已作出的財務擔保向集團提出索償通知時；及(ii)本集團的申索款額預期超過現時列於該擔保的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即最初確認的金額)減累計攤銷，便根據附註2(I)(iii)確認並作出撥備。

(ii) 業務合併取得的或然負債

因業務合併而承擔或然負債於收購日屬即期責任，則最初按公平價值確認，惟公平價值能可靠計量。按公平價值確認後，該等或然負債按最初確認數額扣除累計攤銷(如適用)後的數額，與根據本附註2(I)(iii)所釐定的數額兩者的較高者確認。倘不能於收購日可靠地計量公平價值或並非為即期責任，因業務合併而承擔的或然負債則按本附註2(I)(iii)所述披露。

(i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果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及在可以作出可靠之估計時，則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之其他負債計提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履行義務預計所需支出之現值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l) 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續)

(i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續)

如果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果有關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可能性極低。

(m)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帳。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工資、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開支(根據正常經營能力)，惟不包括貸款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按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的變動銷售開支計算。

(n)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並於初步確認後按攤銷成本扣除呆壞帳減值虧損計算，惟不包括以下應收款項：

- 借予關連人士無指定還款期或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免息貸款，有關貸款以成本值扣除呆壞帳減值虧損入帳；及
- 無指定利率及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有關應收款項以原發票值扣除呆壞帳減值虧損入帳。

(o)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極高的短期投資。這些投資可以在未經通知下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而在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並不巨大，且獲取時的到期日在三個月之內。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一部份的銀行透支亦列入現金及現金等值的組成部份。

抵押存款不包括於現金及現金等值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p)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之新增成本乃於股本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扣除稅項)之扣減。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之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所支付之代價(包括任何增加之直接應佔成本(扣除所得稅))從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重新發行或出售為止。倘有關股份其後被售出或重新發行，則任何所收取之代價(扣除任何增加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權益。

(q)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除了按照附註2(l)(i)計算之財務擔保負債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入帳，惟不包括以下應付款項：

- 無指定利率及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付款項，有關款項以原發票值入帳。
- 向關連人士借入無指定還款期或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免息貸款，有關貸款以原值入帳。

(r) 銀行及其他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最初按公平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的淨額確認。交易成本為直接關於收購、發行或出售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新增成本，包括支付代理、顧問、經紀及交易商的費用及佣金、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的徵費，以及轉讓的稅項及印花稅。銀行及其他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帳；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在貸款期限內以實際利息法計入當期收入報表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項結算期限延長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貸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s)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在損益表確認，除非與屬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有關者，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

本期稅項乃根據已執行或於結算日已實質執行之稅率，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以及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之任何調整而計算預期應付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因作財務報告用途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值與作稅基用途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值兩者之可予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未經使用之稅務虧損及未經使用之稅項優惠所產生。

除了若干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以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將來很可能取得應課稅盈利而令該項資產得以運用之部份）均予確認。容許確認由可予扣減暫時差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盈利包括其將由目前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撥回之部份，惟此等應課稅暫時差異應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單位徵收，並預期在可予扣減暫時差異預期撥回之同一期間內撥回或在由遞延稅項資產產生之稅務虧損能轉回或轉入之期間內撥回。在評定目前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容許確認由未經使用之稅務虧損及優惠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上述相同之標準，即該等暫時差異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單位徵收，並預期在稅務虧損或優惠能應用之期間內撥回方計算在內。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包括由商譽引起並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之暫時差異、首次確認但並不影響會計盈利及應課稅盈利之資產或負債（惟其不可為業務合併之部份），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所引致之暫時差異。如為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時間，且在可預見將來不太可能撥回之暫時差異；或如為可予扣減差異，則只限於可能在未來撥回之差異。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作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遞延稅項資產之帳面值。如果不再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盈利以運用有關之稅務利益，便會調低帳面金額。在日後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盈利時，則會撥回已扣減金額。

來自分派股息的額外所得稅，確認支付有關股息的責任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s) 所得稅(續)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乃各自分開列示及不會相互抵銷。若本公司或本集團在法律上擁有抵銷本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之行使權利，並能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本期稅項資產可抵銷本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若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計劃以淨額清償，或計劃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若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其與同一稅務當局向下述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單位；或
 - 如為不同之應課稅單位，預期在未來每一個週期將清償或追償顯著數目之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及計劃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以淨額基準清償本期稅項負債或計劃同時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

(t)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計劃

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其他國有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於其到期時列作開支予以扣除。

(ii) 分享溢利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條公式，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作若干調整，計算並確認花紅及分享溢利為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按合約規定或過往慣例責任產生時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t) 僱員福利(續)

(iii) 股份為本之補償

賦予員工的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被確認為員工成本，並在股東權益內的購股權儲備作相應的增加。公平價值乃採用霍爾－懷特三元模型，按購股權授予日計算，並顧及授予購股權的條款。當僱員須符合歸屬期條件才可無條件享有該等購股權，預計公平價值總額在歸屬期內攤分入帳，並已考慮購股權歸屬的或然率。

估計可歸屬購股權的數目須在歸屬期內作出檢討。除非原本支出符合資產確認之要求，任何已在往年確認的累積公平價值之調整須在檢討期內的收入報表支銷或回撥，並在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在歸屬日，除非因未能符合歸屬條件引致權利喪失純粹與本公司股份的市價有關，確認為支出之金額按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作調整（並在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屬股東權益的金額在購股權儲備確認，直到當購股權被行使時（轉入股本），或當購股權之有效期屆滿時（轉入保留溢利）。

(u) 收益確認

收益是從公平價值代價或應收計量及表示本集團在基本活動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之金額。收入在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並抵銷本集團內部間之銷售後列示。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實體及各項本集團業務之指定條件得以達成時確認收入，如下所述：

- (i) 貨品銷售於集團實體付運產品予客戶，客戶已接收該等產品並合理確保可收取相關應收款項時確認。
- (ii) 根據營運租約出租物業之所得租金收入包括預先發出發票之租金，按租期以直線基準為收入確認。
- (iii) 加工及服務費收入乃按已提供服務後確認。
- (iv) 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融資租賃利息收入的基礎是反映融資租賃的淨投資回報之恆常週期性回報率。
- (v) 由投資所取得之股息收入之確認為當股東早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確立收取股息之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v) 租約

倘本集團確定安排具有在商定期限內通過支付一筆或一系列款項而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之權利，則該安排(由一宗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組成)為租賃或包括租賃，該釐定乃根據安排之內容評估而作出，而無論安排是否具備租賃之法律形式。

當資產租約隨資產擁有權轉撥絕大部份風險及利益至本集團時，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i) 土地及樓宇租約

每當於有需要將土地及樓宇租約分類及列帳時，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過預付款項)乃按租約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於租約開始時之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價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分配。

土地部份乃分類為經營租約，除非預期所有權益會於租約期結束時轉移予承租人，則作別論，樓宇部份以與其他資產租約之相同方式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約。收購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之土地而支付之款項乃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土地之租賃費用，有關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按成本列帳，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倘土地及樓宇租約之租約付款無法於租約開始時在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可靠地分配或該租約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列明租約轉移了土地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則整份租約會分類為融資租約，除非明顯地兩個部份均為經營租約，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整份租約會分類為經營租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v) 租約 (續)

(ii) 融資租約

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相當於在租約訂立時釐定之租賃資產公平價值之數額，或（倘為較低者）最低租約付款之現值於財務狀況表確認入帳，融資租約之相應債項經扣除融資費用後，乃列作融資租約承擔。按融資租約持有之所有資產乃於財務狀況表內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惟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之物業則於財務狀況表內列作投資物業。

折舊及減值虧損按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減值虧損相同之方式（載於附註2(e)）計算及確認，惟估計可使用年期不得超過相關租約期（倘較短）。

最低租約付款於融資費用及未償還債項減少之間分配。融資費用按租約期期間確認於損益表，並藉此制定負債餘額之固定利率。

出租人

應收融資租賃承租人金額在集團的租賃投資金額中確認為應收項目。融資租賃收入被分配到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就租賃投資回報的固定定期利率。

(iii) 經營租約

倘本集團為承租人，則經營租約項下之租約付款以直線法於租約期內確認為開支。倘本公司為出租人，則本集團經營租賃項下之租賃資產包括於非流動資產中，而應收經營租賃項下之租金收入則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收入報表內。或然租金於彼等所產生之期間內列作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w) 股息分派

由董事局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在財務狀況表股東權益內作為對保留溢利的分配單獨列示，直至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派發。這些股息被股東批准和宣派後，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以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會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當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時，中期股息直接被確認為負債。

(x)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本財務報表所呈報之各分部項目之款項，於定期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提供之綜合財務報告中識別，管理層依據該等報告分配資源予本集團不同業務及地域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域之表現。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營運分部不會累積計算，惟分部間有類似經濟特點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則除外，倘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符合大部份此等準則，則該等營運分部可能會被累積計算。終止營運分部與持續營運分部會分別呈列。

(y)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地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港元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為貨幣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外匯損益，乃於損益表中確認，惟由現金流量對沖或投資淨額對沖所產生的，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非貨幣財務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平價值持有並於損益表中處理之股本工具之換算差額，均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公平價值盈虧之一部分。非貨幣財務資產如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換算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中的公平價值儲備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y) 外幣換算(續)

(iii)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全部均非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之貨幣)之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呈報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i) 各財務狀況表所列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入報表所列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於交易日期適用匯率之累計影響，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iii) 一切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內。

在編製綜合帳時，換算海外公司投資淨額和換算被指定為此等投資之對沖工具的借貸及其他貨幣工具而產生的匯兌差異，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此等匯兌差異將於確認於出售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因收購海外公司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均視作為該海外公司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z) 關連人士

(i)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1)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2)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3)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2)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3)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4)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5)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6) 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7) 於(i)(1)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8) 該實體或屬該實體其中一部份的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為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任何人士之近親為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會計政策之改變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數項對本集團本期會計期可首次生效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周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1-2013周期
-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修訂或詮釋（見附註45）。採納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闡釋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周期及2011-2013周期

該兩周期的年度改進包括對九項準則及其它準則相應的修訂。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人士之披露」經已修訂以擴大關聯人士的定義，以涵蓋由管理實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該匯報實體，及需披露獲取由管理實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所引起的金額。因本集團並無獲取由管理實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該修訂對本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該修訂引進一項緩解以減低若干根據定額福利計劃下僱員或第三者供款所引起會計的複雜性。當該等供款是可適用於該修訂所提供之實質便利，可容許公司將供款用作減低在某期間內提供有關服務的成本而並非包括在計算定額福利負債內。因本集團並無定額福利計劃，該修訂對本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假設、估計及判斷會不斷按照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估，包括在各情況下相信是合理之未來事件預測。

(i) 商譽減值估計

本集團每年按照附註2(h)所述之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是否有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等計算須採用若干計量及假設。倘預期金額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差額將會影響該估計出現變動期間內之商譽及減值撥備(如有)之帳面值。

(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根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減值撥備。該等估計乃根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帳齡及過往撇銷之經驗，經扣除可收回金額後所得。倘債務人之財務狀況惡化，則可能需要額外計提減值。董事於評估各獨立客戶的財務狀況及信譽時需作出一定程度的判斷。減值虧損的任何增減均可能影響未來數年之溢利淨額。

(iii)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之撥備須作出審慎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用作釐定最終稅項之多項交易及計算方法並不確定。本集團根據預期稅務審查所引致的附加稅務確認為負債。倘該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錄得之款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主要涉及呆壞帳撥備及稅項虧損，並取決定於管理層對可用於抵銷可動用稅項虧損之日後須課稅溢利之預期。該等實際利用之結果或有不同。

(iv) 存貨撥備

本集團在每一結算日均評估存貨之帳面值，以確定有關存貨是否按照附註2(m)所述會計政策以成本及可變現值兩者中較低數額入帳。董事們根據類似存貨之現行市況及過往經驗估計可變現價值淨額。任何假設之改增變將增加或減少存貨撇減值或撇減之相應回撥，並因此影響本集團之資產價值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v)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確定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有否減值時會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指引。該項確定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各項因素如某項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持續時間及程度，及被投資者之財務穩健程度及短期業務前景，包括行業及範疇表現、技術革新以及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vi)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減值估計

當存在減值損失的客觀證據，集團考慮預計應收融資租賃款抵押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去出售處理費用的結算所產生未來現金流的估計。減值損失的金額以資產的帳面金額與預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在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即計算初始確認時的實際利率)和抵押資產減去出售處置費用的公平價值中較高的金額之差額。其中，抵押資產的實際未來現金流或淨售價均低於預期，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損失。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減值確認於應收融資租賃款(二零一四：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帳面金額為108,857,286港元(二零一四：36,498,571港元)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其提供的業務及地區性質來管理其業務。為使分部資料之呈報方式與提供予集團高級管理層供其評估分部之表現及分配資源內部報告更一致，本集團根據產品基準，已識別以下四項呈報分類。

- (1) 工業消耗品貿易；
- (2) 注塑製品及加工生產；
- (3) 機械生產；及
- (4) 印刷線路板加工及貿易。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在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部間資源時，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層根據以下基準監控可歸屬每一可匯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一個分部直接應佔之項目，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向有關分部分配之項目。例如，分部資產可包括存貨、應收貿易帳款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部收益、支出、資產及負債在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互相對銷(此乃綜合帳目過程之一部份)前釐定，惟倘此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乃在本集團間某單一分部內產生者，則作別論。分部間之定價乃以類似其他外界人士提供之條款為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報告(續)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分部資本開支乃購入且預期可使用一個期間以上之分部資產所產生之總成本。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財務及企業資產及企業費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收益如下：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印刷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撇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356,084,739	449,468,556	720,835,136	845,766,446	23,010,849	-	2,395,165,726
內部分部銷售	16,801,061	194,814	8,486,147	-	4,877,639	(30,359,661)	-
總收入	372,885,800	449,663,370	729,321,283	845,766,446	27,888,488	(30,359,661)	2,395,165,726

內部分部銷售按市場優惠價格計算

業績							
分部業績	12,200,992	(15,268,944)	(30,502,524)	35,814,838	21,198,926	139,945	23,583,233
未分配公司費用							(48,264,177)
經營虧損							(24,680,944)
財務費用							(20,808,764)
投資收入							15,569,84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80,151
出售聯營公司之盈利							2,577,429
除稅前虧損							(26,662,281)
稅項							(12,155,667)
扣除非控股權益前虧損							(38,817,9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報告 (續)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印刷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綜合 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43,265,751	350,003,712	1,034,450,004	563,373,158	378,966,171	2,570,058,796
聯營公司權益						36,692,66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733,440
未分配公司資產						338,735,764
綜合資產總值						2,946,220,667
負債						
分部負債	44,452,948	69,842,472	393,156,742	223,197,241	23,986,290	754,635,693
本期應付稅項						6,307,286
借貸						588,219,491
未分配公司負債						29,238,780
綜合負債總值						1,378,401,250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54,123	19,144,464	4,465,587	19,549,222	962,769	44,176,165
折舊及攤銷	1,844,197	13,795,747	35,455,122	29,289,600	4,971,999	85,356,665
其他非現金支出	506,235	(390,996)	13,340,797	288,560	441,894	14,186,49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787,679	(113,861)	6,333	680,1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報告(續)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收益如下：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印刷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撇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415,601,542	381,457,719	826,732,063	856,609,291	12,328,022	-	2,492,728,637
內部分部銷售	13,640,572	272,628	4,145,827	-	6,537,809	(24,596,896)	-
總收入	429,242,114	381,730,347	830,877,890	856,609,291	18,865,891	(24,596,896)	2,492,728,637

內部分部銷售按市場優惠價格計算

業績

分部業績	25,683,045	(23,471,872)	(22,960,478)	58,958,264	(1,948,739)	362,420	36,622,640
未分配公司費用							(29,499,576)
經營溢利							7,123,064
財務費用							(21,267,359)
投資收入							11,804,10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8,118)
出售聯營公司之盈利							2,036,867
除稅前虧損							(351,442)
稅項							(7,583,345)
扣除非控股權益前虧損							(7,934,7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報告 (續)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印刷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綜合 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61,443,275	389,015,088	1,164,250,674	572,530,903	198,341,802	2,585,581,742
聯營公司權益						41,173,70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606,528
未分配公司資產						486,187,147
綜合資產總值						3,113,549,121
負債						
分部負債	50,779,659	91,460,668	466,848,804	238,819,752	813,797	848,722,680
本期應付稅項						6,738,326
借貸						550,319,023
未分配公司負債						30,147,578
綜合負債總值						1,435,927,607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480,760	11,018,541	22,178,415	21,275,297	102,534,858	157,487,871
折舊及攤銷	1,357,396	15,093,520	36,841,364	29,619,348	1,961,442	84,873,070
其他非現金支出	2,005,274	4,621,854	2,876,610	2,360,320	-	11,864,05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406,139)	490,365	(126,011)	(6,333)	(48,1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報告(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其他亞太國家、北美洲及歐洲。本集團之工業消耗品貿易類別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注塑製品及加工、機械及印刷線路板等製造業類別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下列載列本集團銷售額按地區市場之分析，不論貨物／服務之來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收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香港	653,491,736	761,980,711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1,467,064,261	1,488,372,320
其他亞太國家	201,418,624	198,817,535
北美洲	9,259,317	5,311,551
歐洲	63,931,788	38,246,520
	2,395,165,726	2,492,728,637

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商譽及無形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添的按地區之分析如下：

	指定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添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香港	191,787,773	216,012,865	117,291	101,578,155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611,716,315	692,801,870	44,058,874	55,909,716
	803,504,088	908,814,735	44,176,165	157,487,871

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概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年內收益總額10%(二零一四年：無)，故並無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銷售額，指年內本集團向集團以外客戶銷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額減退貨及折扣及應收融資租賃產生之利息收入。本集團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收入		
貨物銷售	2,384,686,639	2,491,942,196
融資租賃收入	10,479,087	786,441
	2,395,165,726	2,492,728,637
其他收入		
物業之租金收益	230,725	594,753
處理、工裝及廢料銷售	4,927,356	12,331,763
政府補貼	1,255,105	26,413
其他收入	7,975,421	8,687,427
	14,388,607	21,640,356
收益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	23,088,081	—
	37,476,688	21,640,356

7.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由下列借貸產生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清償之銀行借款	19,676,260	20,068,138
融資租賃	886,644	831,734
遞延應付代價估算利息支出	245,860	367,487
	20,808,764	21,267,3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投資收入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970,572	10,982,163
短期投資之利息收入	916,196	493,562
持在買賣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盈利	1,670,350	318,797
上市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12,729	9,582
	15,569,847	11,804,104

9.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扣除：		
董事酬金	7,194,950	13,520,645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415,182,650	411,408,70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522,366	22,332,418
總員工成本	446,899,966	447,261,772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3,030,994	2,856,613
—往年度少提	49,900	223,031
自用物業重估虧絀	-	200,685
折舊及攤銷：		
—自置資產	77,921,214	78,608,323
—財務租賃資產	1,828,505	2,026,775
—根據財務租賃持有之租賃土地	2,626,455	1,241,43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597,422	1,613,471
—無形資產	1,383,069	1,383,070
滙兌虧損淨額	22,437,279	513,77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245,89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310,003
經營租賃付款—土地及樓宇	21,239,504	26,889,630
並已計入：		
租金收入(已扣除直接開支)	(230,725)	(594,7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和第二部分規定（關於董事利益的資料披露），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董事姓名	二零一五年			總計 港元
	董事袍金 港元	薪金及津貼 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港元	
執行董事				
鄧熹先生	739,000	871,000	111,750	1,721,750
黃耀明先生	1,040,000	2,320,000	232,200	3,592,200
鄧愚先生 ⁽¹⁾	-	1,575,000	18,000	1,593,000
非執行董事				
簡衛華先生	60,000	-	-	60,000
何偉森先生	-	-	-	-
楊淑芬女士	168,000	-	-	168,000
鄭達賢先生	60,000	-	-	60,000
瞿金平先生	-	-	-	-
黃志煒先生	-	-	-	-
總計	2,067,000	4,766,000	361,950	7,194,950

附註：

(1) 鄧愚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彼上文所披露之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之酬金

本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董事姓名	二零一四年			總計 港元
	董事袍金 港元	薪金及津貼 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港元	
執行董事				
鄧燾先生	3,046,798	871,000	121,500	4,039,298
黃耀明先生	5,325,597	2,080,000	216,000	7,621,597
蔣偉先生 ⁽¹⁾	-	-	-	-
鄧愚先生 ⁽²⁾	-	1,435,000	16,750	1,451,750
非執行董事				
簡衛華先生	60,000	-	-	60,000
何偉森先生	60,000	-	-	60,000
楊淑芬女士	168,000	-	-	168,000
鄭達賢先生	60,000	-	-	60,000
吳丁先生 ⁽³⁾	-	-	-	-
瞿金平先生	-	-	-	-
黃志煒先生	60,000	-	-	60,000
總計	8,780,395	4,386,000	354,250	13,520,645

附註：

- (1)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辭任
- (2) 鄧愚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彼上文所披露之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之酬金
- (3)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辭任

本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中，包括二名(二零一四年：二名)董事，其薪酬詳情已如上所列。其餘三名(二零一四年：三名)僱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8,542,000	8,549,6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9,420	135,007
	8,851,420	8,684,607

僱員薪酬分為下列組別：

	員工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2	-
4,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
5,0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1
	3	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

本年香港利得稅項撥備乃以年度估計評稅利潤按稅率16.5% (二零一四年：16.5%) 計算。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按國家現行的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051,100	1,256,951
往年度多提	(39,999)	(116,672)
	1,011,101	1,140,279
海外稅項		
本年度	13,070,030	10,538,308
往年度(多提)少提	(568,050)	838,176
	12,501,980	11,376,484
遞延稅項：		
因暫時差異產生及逆轉之遞延稅項(附註24)	(1,357,414)	(4,933,418)
稅項支出	12,155,667	7,583,3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續)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與以適用於綜合公司虧損之本地稅率所產生之理論性金額差異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除稅前虧損	(26,662,281)	(351,442)
以本地所得稅率16.5%(二零一四年：16.5%)計算之稅項	(4,399,277)	(57,98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對稅項之影響	(112,225)	7,939
評定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減的開支對稅項之影響	5,818,609	9,672,490
評定應課稅溢利時無須繳稅的收入對稅項之影響	(2,392,386)	(3,182,744)
本年度本期稅項撥備多提淨額	(77,079)	-
往年度本期稅項撥備(多提)少提淨額	(608,049)	721,504
使用過往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稅項之影響	(1,060,991)	(6,752,709)
未確認之短暫時差/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18,410,887	10,540,208
使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影響	(6,726,278)	(3,225,738)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差異之影響	3,302,456	(139,617)
稅項支出	12,155,667	7,583,345

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已計入公司財務報表內虧損37,053,922港元(二零一四年：溢利529,373,957港元)。

13.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本年度每股普通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集團虧損及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以加權平均數計算之本年度已發行股份	716,930,692	716,930,69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虧損	(49,601,376港元)	(33,301,502港元)
每股虧損	(6.92港仙)	(4.65港仙)

由於本公司年內並無任何潛在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本年其他全面收入(支出)(扣除稅項)

有關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份之稅務影響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除稅前		扣除稅項	除稅前		扣除稅項
	金額	稅項費用	金額	金額	稅項費用	金額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126,912	-	126,912	112,137	-	112,137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支出	(1,756,579)	-	(1,756,579)	(102,687)	-	(102,687)
自用物業重估盈餘	12,065,212	2,326,680	14,391,892	9,470,817	(1,474,459)	7,996,358
換算海外業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78,732,403)	-	(78,732,403)	(5,272,572)	-	(5,272,572)
出售聯營公司時轉撥匯兌儲備	1,142,729	-	1,142,729	(1,588,938)	-	(1,588,938)
	(67,154,129)	2,326,680	(64,827,449)	2,618,757	(1,474,459)	1,144,298

15. 股息

(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四年：無)，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2)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並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之應付股息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並支付之末期股息：無(二零一四年：1.5港仙)	-	10,753,9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根據融資 租賃持有之		傢俬、 裝置及設備				總值
	自用租賃土地 港元	自用樓宇 港元	裝置及設備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汽車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7,850,000	364,666,000	221,994,697	654,564,458	44,039,098	3,985,380	1,317,099,633
貨幣調整	-	(1,155,785)	(401,094)	(1,213,548)	(104,952)	(13,686)	(2,889,065)
添置	58,583,699	37,608,919	21,126,545	18,037,660	3,008,156	19,122,892	157,487,871
重分類	-	45,857	(1,231,558)	17,769,972	(184,594)	(16,399,677)	-
出售	-	-	(15,230,386)	(9,931,119)	(6,081,857)	-	(31,243,362)
重估調整	3,704,301	(6,813,991)	-	-	-	-	(3,109,690)
<hr/>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90,138,000	394,351,000	226,258,204	679,227,423	40,675,851	6,694,909	1,437,345,387
貨幣調整	-	(19,638,029)	(9,802,486)	(31,065,856)	(1,707,263)	(394,278)	(62,607,912)
添置	-	3,056,657	10,576,908	28,652,110	1,665,935	224,555	44,176,165
重分類	-	-	-	5,436,180	-	(5,436,180)	-
出售	(18,258,000)	(15,631,221)	(13,252,483)	(19,021,694)	(1,514,148)	-	(67,677,546)
重估調整	3,500,000	(4,188,407)	-	-	-	-	(688,407)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380,000	357,950,000	213,780,143	663,228,163	39,120,375	1,089,006	1,350,547,687
<hr/>							
成本值或估值之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成本價	-	-	213,780,143	663,228,163	39,120,375	1,089,006	917,217,687
按估值價	75,380,000	357,950,000	-	-	-	-	433,330,000
<hr/>							
	75,380,000	357,950,000	213,780,143	663,228,163	39,120,375	1,089,006	1,350,547,687
<hr/>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成本價	-	-	226,258,204	679,227,423	40,675,851	6,694,909	952,856,387
按估值價	90,138,000	394,351,000	-	-	-	-	484,489,000
<hr/>							
	90,138,000	394,351,000	226,258,204	679,227,423	40,675,851	6,694,909	1,437,345,3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						總值 港元
	自用租賃土地 港元	自用樓宇 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汽車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折舊、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167,345,502	406,951,841	33,579,058	-	607,876,401
貨幣調整	-	13,747	(199,832)	(569,454)	(61,581)	-	(817,120)
重分類	-	-	659,331	(664,017)	4,686	-	-
本年折舊撥備	1,241,431	11,124,644	21,059,945	44,745,299	3,705,210	-	81,876,529
出售撥回	-	-	(13,064,279)	(9,374,616)	(5,615,414)	-	(28,054,309)
重估撇銷	(1,241,431)	(11,138,391)	-	-	-	-	(12,379,82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	175,800,667	441,089,053	31,611,959	-	648,501,679
貨幣調整	-	(1,201,541)	(8,000,308)	(19,415,857)	(1,345,591)	-	(29,963,297)
重分類	-	-	-	-	-	-	-
本年折舊撥備	2,626,455	11,985,948	19,844,492	44,757,748	3,161,531	-	82,376,174
出售撥回	(461,061)	(196,182)	(10,000,551)	(17,293,261)	(1,412,429)	-	(29,363,484)
重估撇銷	(2,165,394)	(10,588,225)	-	-	-	-	(12,753,61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77,644,300	449,137,683	32,015,470	-	658,797,453
帳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380,000	357,950,000	36,135,843	214,090,480	7,104,905	1,089,006	691,750,23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138,000	394,351,000	50,457,537	238,138,370	9,063,892	6,694,909	788,843,7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自用租賃土地帳面淨值包括：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於香港：		
— 中期租約	75,380,000	90,138,000

戴德梁行(一間獨立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現行公開市場之基準，為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進行重估。因重估而產生增值已轉入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及獨立累計於物業重估儲備內。

折舊費用為55,526,646港元(二零一四年：56,172,583港元)已被計入於銷售成本，1,730,209港元(二零一四年：2,356,772港元)於分銷費用及25,119,319港元(二零一四年：23,347,174港元)於行政費用。

假設租賃土地及樓宇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攤銷，租賃土地及樓宇之現行帳面值為363,517,706港元(二零一四年：395,116,240港元)。

本集團廠房及機器之帳面淨值已包括按融資租賃安排及分期付款合約購入之固定資產為37,647,036港元(二零一四年：30,195,425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部份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已被抵押其帳面值為6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4,400,000港元)及106,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10,800,000港元)，以作為授予本集團部份銀行借貸之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公平價值計量

(i) 公平價值架構

下表呈列於結算日所計算本集團的物業之公平價值並按持續性基礎計算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將公平價值計量分類之等級乃經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第一層次估值： 僅使用第一層次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價值

第二層次估值： 使用第二層次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層次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第三層次估值：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計量作以下分類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 港元	第一層次 港元	第二層次 港元	第三層次 港元
持續的公平價值計量資產：				
根據融資租賃下之自用租賃土地	75,380,000	-	-	75,380,000
自用樓宇	357,950,000	-	-	357,950,0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計量作以下分類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 港元	第一層次 港元	第二層次 港元	第三層次 港元
持續的公平價值計量資產：				
根據融資租賃下之自用租賃土地	90,138,000	-	-	90,138,000
自用樓宇	394,351,000	-	-	394,351,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公平價值計量 (續)

(i) 公平價值架構 (續)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沒有轉撥到第三層次或從第三層次轉出。當有公平價值架構層間之轉撥發生，按照本集團之政策將會於結算日確認。

所有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下之自用租賃土地及自用樓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重估。該重估工作由一間獨立之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一間全球性的商業房地產服務公司並擁有對當地及物業種類的近期重估經驗)完成。於年度報告日，本集團之物業經理及財務總監曾就年度重估之重估假設及評估結果與估值師討論。

(ii) 第三層次公平價值計量資料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數據	範圍
財務租賃下之自用租賃 土地及樓宇	(a) 直接比較計算法	樓宇質量的 (折扣)溢價	-10% - 10%
	(b) 收入計算法	資本化率	4% - 9.5%

(a) 位於香港及若干位於中國的物業之公平價值是按直接比較計算法釐定，當中已參考可比較物業近期銷售之每平方英尺售價，並按本集團物業質量作出調整。估值方法會顧及物業之特性，包括物業之地點、面積、景觀、樓層、落成年份及其他因素等，一併加以考慮。由於高質量物業可享有較高溢價，所以會得出較高之公平價值計量數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公平價值計量(續)

(ii) 第三層次公平價值計量資料(續)

- (b) 在中國的其他若干物業之公平值採用收入計算法按適當資本化率將現有租約及／或當前市況假設的未來租約的淨租金收入資本化。資本化由估值師按投資物業的風險因素評估。利率越高，公平價值越低。現行市場租金按該物業及類似物業的當前市場租值估計。租金越低，公平價值越低。

第三層次公平價值計量的結算於本年度內之變動如下：

	港元
根據融資租賃下之自用租賃土地：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90,138,000
出售	(18,258,000)
本年度折舊	(2,626,455)
出售撥回	461,061
重估盈餘	5,665,394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380,000
自用樓宇：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94,351,000
添置	3,056,657
出售	(15,631,221)
貨幣調整	(18,436,488)
本年度折舊	(11,985,948)
出售撥回	196,182
重估盈餘	6,399,818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7,950,000

財務租賃下的自用租賃土地及自用樓宇的重估盈餘及貨幣調整已分別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的「物業重估儲備」和「匯兌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68,814,659	68,992,424
匯兌差額	(3,055,889)	(177,765)
出售	(5,425,92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0,332,850	68,814,659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14,313,638	12,721,584
匯兌差額	(565,407)	(21,417)
本年度攤銷	1,597,422	1,613,471
出售撥回	(2,679,72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65,933	14,313,638
帳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666,917	54,501,021
於一月一日	54,501,021	56,270,840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及其帳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在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中期租約	47,666,917	54,501,02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帳面值總額8,016,075港元(二零一四年：8,851,816港元)的部份土地使用權已被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部份銀行借貸之擔保(附註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商譽

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483,406
累計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帳面淨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483,40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483,406

此商譽為於二零一三年因收購協榮二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KFE」)其100%股本權益而產生。減值測試是以商譽已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即線路板加工及貿易分部的附屬公司KFE。

該可收回金額乃按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其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年利率為17.79%(二零一四年：18.73%)的稅前貼現率。之後的每年現金流每年增長速度採用3%(二零一四年：2.65%)的平穩五年期推算。該增長率是基於印刷線路版加工行業增長預測，並不超過印刷線路版加工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其他計算使用的價值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其中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的估算。此估計是基於KFE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預期發展。董事相信，在任何合理的可變動情況下，任何該等假設不會造成KFE的帳面價值超過KFE之可收回金額。

董事審閱商譽的帳面價值，同時考慮到由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之獨立估值報告。根據評估及估值報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不需要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30,693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本年度攤銷

461,023

1,383,07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本年度攤銷

1,844,093

1,383,06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27,162

帳面淨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03,53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86,600

客戶關係採用直線法按10年使用年期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7,679,898	9,716,266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儲備(扣除已收股息)	19,889,315	19,899,349
	27,569,213	29,615,61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123,454	11,558,089
	36,692,667	41,173,704

(a)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是沒有抵押，不計算利息及沒有固定歸還條款。按董事們之意見，此款項並不會於結算日十二個月內歸還，故列作非流動資產。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並不包含已減值資產。

(b) 於結算日，聯營公司權益已包括商譽312,724港元(二零一四年：312,724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及營業 所在地方	本集團應佔 面值註冊 資本之比例 %	主要業務
蘇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21.13	工業機械、設備及 工業用品製造
廣州市普同實驗分析儀器有限公司	中國	22.50	實驗分析儀製造及貿易

以上聯營公司乃基於董事認為其對本年度業績或本集團淨資產有重要影響性而表列。

若干聯營公司並無登記英文名稱，故其英文名稱乃來自管理層翻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聯營公司權益(續)

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全部為個別非重大。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綜合財務資料表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綜合帳面值	27,569,213	29,615,615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綜合價值		
持續經營之盈利(虧損)	680,151	(48,118)
其他全面支出	(1,756,579)	(102,687)
總全面支出	(1,076,428)	(150,805)

2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非上市權益證券，按成本價	6,621,900	6,376,006
減值虧損	(6,621,900)	(6,376,006)
	-	-
香港以外上市權益證券，按市場價	733,440	606,528
	733,440	606,528

本集團之非上市權益證券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而非以公平價值列帳，乃因其缺少活躍市場報價所致。合理公平價值之範圍較廣，且多項估計之可能性無法合理評估。上市權益證券的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中被確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有非上市可供出售之權益證券已個別地根據其可收回金額大幅減值並低於成本價值及被投資者顯示該經營市場存在不利變化，因此本集團有關此投資成本可能無法收回。這些投資的減值虧損245,894港元(二零一四年：零港元)根據附註2(h)(i)之政策制定確認於損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融資租賃借款

	最低租賃收入		最低租賃收入之現值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應收融資租賃金額：				
一年內	63,381,219	25,321,513	61,934,578	22,395,929
第二至五年	50,304,244	15,049,623	46,922,708	14,102,642
	113,685,463	40,371,136	108,857,286	36,498,571
逾期應收融資租賃	11,574,538	-	-	-
減：未實現財務收益	16,402,715	3,872,565	不適用	不適用
最低租賃收入之現有價值	108,857,286	36,498,571	108,857,286	36,498,571
減：列入流動資產之 應收融資租賃			61,934,578	22,395,929
非流動應收融資租賃			46,922,708	14,102,642

本集團已安排融資租賃給客戶。融資租賃方面租約簽訂期限為一年到三年。

本集團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包括帳面總值11,574,538港元(二零一四年：無)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未減值。董事已評估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租賃資產之估計公平價值，以釐定該等融資租賃借款人是否持有足夠抵押品，並認為所持有之該等租賃資產之估計公平價值超過應收款項之帳面值。該等應收已逾期租賃資產主要包括機器。

就未逾期及未減值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而言，董事已根據過往還款記錄認為有關結餘具有良好信貸評級。

所有租約都在依據一個固定的還款基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一個需要被記錄與安排融資租賃或或然租賃安排的任何未擔保餘值(二零一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融資租賃借款(續)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獲得租賃之機械及設備抵押。若承租人沒有違約，本集團不得出售或重新抵押該等抵押品。

內含租賃利率於合同日釐定，並適用於整個租賃期合同期內。實際年利率從10.10%至14.90%(二零一四年：11.40%至18.60%)。

2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根據暫時差額按負債法及主要稅率16.5%(二零一四年：16.5%)全數計算。

以下為本集團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於本年及上年之變動：

	業務合併 產生之 無形資產 港元	加速 折舊免稅額 港元	土地及 樓宇重估 港元	稅務虧損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205,996)	(5,700,019)	(6,985,635)	130,144	24,302,049	9,540,543
匯兌差額	-	(2,452)	20,257	7,666	(47,038)	(21,567)
於權益扣除	-	-	(1,474,459)	-	-	(1,474,459)
於收入報表列入(扣除) (附註11)	228,206	(406,793)	-	2,595,543	2,516,462	4,933,41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7,790)	(6,109,264)	(8,439,837)	2,733,353	26,771,473	12,977,935
匯兌差額	-	42,130	32,770	(168,269)	(1,077,156)	(1,170,525)
於權益列入	-	-	2,326,680	-	-	2,326,680
於收入報表列入(扣除) (附註11)	228,206	408,299	-	3,455,333	(2,734,424)	1,357,41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49,584)	(5,658,835)	(6,080,387)	6,020,417	22,959,893	15,491,5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遞延稅項(續)

於財務狀況表之陳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條件有相當程度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經已抵銷，下列是已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遞延稅項餘額分析：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41,413,771	39,608,462
遞延稅項負債	(25,922,267)	(26,630,527)
	15,491,504	12,977,935

有關承前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相關稅項利益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時才會確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492,563,790港元(二零一四年：489,077,242港元)用作抵銷未來溢利。於未動用稅項虧損中，包括虧損195,827,561港元(二零一四年：133,779,692港元)將於五年後到期，而根據現行稅例餘下結餘將不會有期限。與聯營公司相關的暫時性差異並不重大。

25.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貿易存貨及製成品	258,041,980	291,188,954
在製品	97,691,674	138,124,904
原材料	206,789,087	226,996,406
	562,522,741	656,310,26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帳面值乃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淨值為182,832,411港元(二零一四年：247,871,128港元)列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存貨(續)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表的存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已售商品的帳面值	1,999,228,644	2,049,032,683
存貨撇減	12,717,745	14,168,434
存貨撇減撥回	(1,017,215)	(8,934,266)
	2,010,929,174	2,054,266,851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753,064,080	728,430,834
減：呆壞帳減值撥備	87,597,247	88,770,355
	665,466,833	639,660,479
其他應收款項	84,464,500	73,440,195
減：呆壞帳減值撥備	13,342,798	18,884,269
	71,121,702	54,555,926
預付款	37,832,443	49,077,65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45,818	42,750
	774,466,796	743,336,806

董事們認為貿易與其他應收款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近。按董事們之意見，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至120天。於結算日，本集團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以發票日期及撥備淨值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零至三個月	458,964,392	419,856,904
四至六個月	95,770,987	95,064,166
七至九個月	26,945,904	35,324,933
超過九個月	83,785,550	89,414,476
	665,466,833	639,660,479

呆壞帳減值撥備之變動載列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88,770,355	84,164,963
貨幣調整	(4,894,477)	(244,356)
確認之減值虧損	4,379,008	10,537,680
撥回未動用數額	(570,309)	(3,151,585)
不可收回的款項撇銷	(87,330)	(2,536,34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7,597,247	88,770,355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18,884,269	20,019,714
貨幣調整	(859,631)	(64,926)
確認之減值虧損	302,414	792,727
撥回未動用數額	(2,070,906)	(1,749,617)
不可收回的款項撇銷	(2,913,348)	(113,62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42,798	18,884,2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上述呆壞帳減值撥備為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及全數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撥備。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撥備主要為銷售予中國客戶之逾期欠款額。全數已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欠款人已長期逾期及與本集團沒有任何業務關係。本集團對上述應收款項沒有獲得任何抵押或增強信用的安排。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069,234港元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已作減值(二零一四年：110,593,206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金額為87,597,247港元(二零一四年：88,770,355港元)。經評估後預期部份應收款項將可收回。

並未考慮作減值之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未逾期及並未減值	505,003,914	462,551,686
逾期六個月內	105,020,109	97,230,969
逾期六個月至一年	16,697,246	19,163,624
逾期一年至三年	11,662,783	33,152,861
逾期超過三年	610,794	5,738,488
	638,994,846	617,837,628

未逾期及並未減值之應收款項涉及多名不同的客戶，該等客戶最近並無拖欠記錄。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款項涉及若干於本集團擁有良好付款記錄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董事們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無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原屬貨幣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美元	25,173,279	26,165,758
人民幣	447,252,403	390,726,647
日元	69,941,371	102,769,7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持在交易投資		
非上市單位信託基金之公平價值(附註a)	9,012,270	30,018,229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的 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附註b)	-	119,438,944
其他短期投資		
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c)	-	25,352,720
	9,012,270	174,809,893

附註a：非上市單位信託基金的公平價值是基於金融機構提供在結算日當天投資基金的淨資產價值。

附註b：當結構性存款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在初始時確認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原屬貨幣為人民幣的結構性存款人民幣94,070,631(相當於119,438,944港元)的一年期銀行產品預期年收益率由0%至7%。所有結構性存款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三月到期時零利息贖回本金。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70,631結構性存款(相當於\$67,463,244港元)購回本金，零利息被抵押給銀行，以確保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

董事認為根據金融機構在結算日提供的報價計算結構性存款之公平價值，接近其帳面價值的公平價值。公平價值高於贖回日的變化並不重要。

附註c：二零一五年一月十日到期的債務證券以人民幣計價，並且沒有公開市場的投資。

債務證券的估計收益率為5.25厘。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短期投資帳面值接近其公平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抵押存款(附註(a))	253,695,541	157,394,267
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b))	353,871,399	352,875,341
	607,566,940	510,269,608

(a) 抵押存款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抵押存款之原屬貨幣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人民幣	215,623,330	123,752,402

(b) 現金及現金等值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353,871,399	352,875,341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下列各項作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用途：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如上	353,871,399	352,875,341
銀行透支(附註30)	(26,478,413)	(23,774,314)
	327,392,986	329,101,027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銀行結餘及現金之原屬貨幣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美元	10,271,821	6,693,499
人民幣	169,795,587	204,763,605
日元	53,715,385	88,672,101
歐元	64,145	36,5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	489,310,398	559,083,991
應付未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250,918,974	275,197,826
結欠關聯公司款項	9,600,000	9,600,000
	749,829,372	843,881,817

董事們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近。按董事們之意見，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或按要求支付。

於結算日，本集團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零至三個月	347,316,584	424,650,419
四至六個月	80,181,561	84,178,212
七至九個月	41,500,078	31,839,100
超過九個月	20,312,175	18,416,260
	489,310,398	559,083,99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原屬貨幣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美元	8,201,952	10,392,097
人民幣	512,526,704	537,167,333
日元	109,873,662	107,774,669
歐元	92,976	136,1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銀行借款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非流動		
銀行借貸		
—有抵押	45,225,000	55,275,000
流動		
銀行借貸		
—有抵押	280,317,528	229,002,791
—無抵押	219,778,752	225,335,254
銀行透支(附註28)		
—無抵押	26,478,413	23,774,314
	526,574,693	478,112,359
總借款	571,799,693	533,387,35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之到期情況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一年內	526,574,693	478,112,359
一至二年	10,050,000	10,050,000
二至五年	35,175,000	45,225,000
五年後	-	-
	571,799,693	533,387,35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帳面值為11,111,111港元(二零一四年：19,088,078港元)之銀行貸款(須於結算日後的一年後償還，但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已從非流動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

放款人可要求償還貸款，但管理層預期放款人在一般情況下不會行使有關權利要求償還貸款。

非流動銀行借款以攤分成本入帳。

銀行借款及透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際年息率為2.89厘(二零一四年：年息率為3.14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銀行借款(續)

借款的帳面值以原貨幣列值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港元	461,112,305	426,398,882
人民幣	110,687,388	106,988,477
	571,799,693	533,387,359

集團的未動用已承諾融資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浮息 — 於一年內到期	474,328,500	659,412,661

一年內到期融資乃年度融資，須於二零一五年間不同日期進行檢討。

銀行借款以本集團部份樓宇、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附註16及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融資租賃借款

	最低租賃支出		最低租賃支出之現值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應付融資租賃金額：				
一年內	8,685,442	9,225,614	8,285,843	8,752,156
第二至五年	8,387,941	8,410,019	8,133,955	8,179,508
	17,073,383	17,635,633	16,419,798	16,931,664
減：未來之財務費用	653,585	703,969	不適用	不適用
最低租賃支出之現有價值	16,419,798	16,931,664	16,419,798	16,931,664
減：列入流動負債而須 一年內償還之款項			8,285,843	8,752,156
一年後到期償還之款額			8,133,955	8,179,508

本集團的政策乃使用融資租賃部份廠房及機器，平均租賃年期為3至4年。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實際借款年利率為2.66厘（二零一四年：年利率為2.8厘）。年利率以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2.75至4.4厘（二零一四年：年利率以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1.5至4.4厘）收取。所有租賃均以固定方式償還及沒有作出任何安排以便定立或然租賃支出協議。

本集團之財務租賃借款是以財務租賃資產抵押予出租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本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股份數目	價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價值 港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股本：				
於一月一日	716,930,692	532,903,191	716,930,692	286,772,277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 過渡至無面值股份制度	-	-	-	246,130,9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16,930,692	532,903,191	716,930,692	532,903,191

普通股的持有人有權獲取不定時宣佈之股息和每位成員在公司股東大會內應有每股一票投票表決權。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關於本公司的剩餘資產。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自動過渡至無面值股份制度。於當日，股份溢價帳及資本贖回儲備根據該條例附表11第37條成為股本一部分。此等變動不會影響已發行股份的數目或任何成員的相關權益。自該日開始，一切股本變動均按照該條例第4及第5部的規定作出。

本年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3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並已於年內屆滿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在於提供獎勵予各經甄選參與者，包括董事、集團全職員工、行政總裁、聯營企業執行董事或行政總裁、顧問、專業及其他集團資詢人(「參與者」)。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向任何參與者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授出購股權之每批代價為1港元。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接納。

行使價由董事釐定，將不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授出日期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除非獲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予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70,622,885股，即本公司於股東批准該計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10%及於本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9.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發行在外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0%。

根據該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至由該日起十年屆滿前隨時行使。購股權之可予行使期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購股權不得於其授出十年後行使。於該計劃批准日期起計十年後，概不得授出購股權。除非本公司按於股東大會或董事會通過之決議案提早終止計劃，否則，該計劃將於採納該計劃當日起十年期內有效及生效。

除已獲得股東批准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可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經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無授出購股權及購股權行使或註銷，本年度起始及終結均沒有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

於釐定購股權所得開支時，管理層委任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使用霍爾－懷特三元模型(「該模型」)就購股權所得開支提供價值評估報告。本公司已採用該模型並考慮歸屬期及可能行使規委後於本年度為授出之購股權估值。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不同變數而有所不同，所採用之變數如有任何變動，則可能對購股權評估值之估計構成重大影響。有關購股權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之授出日期以該模型釐定之公平價值之詳情如下：

	董事	僱員
行使價	0.66港元	0.66港元
股息利率	—	—
預期波幅	68.95%	69.52%
無風險利率	1.178%	0.924%
預期流通年限	3	3
行使倍數	1.05714	1.03928
授出日股份收市價	0.66港元	0.62港元
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	0.033港元	0.022港元

預期波幅按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過去一年之收市價之以每週波幅計算，反映歷史波動可標示未來趨勢的假設，未必為實際結果。無風險利率乃根據於估值日香港外匯基金票據市場一年期息率。股息率由本公司按過往股息趨勢及預算股息政策而定。購股權之估值已包含根據於估值日已發行之股票攤薄效應。計算公平價值時並無計及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39,125	3,795,530
附屬公司權益	1,177,279,574	1,159,547,227
	1,180,118,699	1,163,342,757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241,802	7,343,172
其他金融資產	-	119,438,944
抵押銀行存款	212,463,982	103,470,927
現金及銀行結餘	41,310,979	33,524,738
	256,016,763	263,777,78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509,805	1,476,431
結欠附屬公司款項	109,989,196	111,628,874
結欠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233,912
銀行借款	238,936,546	191,027,484
	350,435,547	304,366,701
淨流動負債	(94,418,784)	(40,588,920)
淨資產	1,085,699,915	1,122,753,83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32,903,191	532,903,191
儲備	552,796,724	589,850,646
權益總值	1,085,699,915	1,122,753,8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鄧熹
董事

鄧愚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b) 本公司權益變動

	股份溢價 (附註34(c)) 港元	股本購回 儲備 (附註34(c)) 港元	保留溢利 (附註34(d)) 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246,094,114	36,800	60,476,689	10,753,960	317,361,563
本年度溢利(附註12)	-	-	529,373,957	-	529,373,957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					
過渡至無面值股份制度	(246,094,114)	(36,800)	-	-	(246,130,914)
支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10,753,960)	(10,753,96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	-	589,850,646	-	589,850,646
本年度虧損(附註12)	-	-	(37,053,922)	-	(37,053,92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	-	552,796,724	-	552,796,724

(c) 股份溢價及股本贖回儲備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前，股份溢價帳及股本購回儲備之應用乃分別受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48B及第49H條所監管。根據載於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37條附表之過渡條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股份溢價帳及股本購回儲備之任何進帳金額已成為本公司股本之一部分(見附註32)。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股本之使用受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所監管。

(d) 儲備分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六部的條文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552,796,724港元(二零一四年：589,850,646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主要非現金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總額44,176,165港元(二零一四年：157,487,871港元)中有8,500,000港元是以訂立融資租賃模式支付(二零一四年：14,198,835港元)。現金支付35,676,165港元中(二零一四年：143,289,036港元)，0港元(二零一四年：30,440,550)是用以購買物業(附註36)。

36. 收購附屬公司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成悅貨倉有限公司，本公司一訂立買賣協議與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收購100%的已發行股本及邦贊有限公司、時特有限公司、集順有限公司、三三控股有限公司及培泓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股東貸款，總代價為30,440,550港元。此次收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之本公司公告。

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在收購日期，目標公司並沒有進行任何重大操作。董事認為，上述收購並不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的企業合併。這樣的收購是一種物質資產收購，該交易是通過收購子公司來收購資產。

已確認資產和負債在收購日如下：

	港元
已確認淨資產：	
合同報價在衡平法權益中，淨支付餘額64,327,200港元 (包括支付收購22,345,085港元存款和從價印花稅)	30,440,550
股東貸款	(22,345,085)
	<hr/>
	8,095,465
加：股東貸款轉讓	22,345,085
	<hr/>
	30,440,550
	<hr/>
通過滿足：	
現金對價支付	30,440,550
	<hr/>
對收購子公司的淨現金流出：	
現金支付現金對價	30,440,550
	<hr/>

收購相關的費用352,864港元已經排除收購成本及計入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收入表中的管理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有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中未來最少應付租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一年內	17,625,975	17,950,187
第二至五年	41,530,094	45,909,232
超過五年	54,073,876	81,967,828
	113,229,945	145,827,247

經營租賃之付款指本集團為若干寫字樓物業廠房及機器之應付租金。租約年期乃以1-10年進行商討，而租金通常於租約年期中固定。

本集團為出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有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下的未來最少租賃收入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一年內	45,194	342,750
第二至五年	33,896	—
	79,090	342,750

38.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資本支出：		
已批准但未簽約	—	—
已簽約但未作出撥備	8,856,602	5,932,600
	8,856,602	5,932,6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協榮二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KFE」）的賣方向本集團一附屬公司就涉嫌違反二零一三年收購KFE所簽訂收購KFE全部股權合同中支付代價條款而提出1,050,000美元（約8,123,000港元）的欠款申索。董事經諮詢法律顧問意見後，相信本集團具充分理由對有關指稱申索提出抗辯，因此除相關的律師費用外，並無於結算日就是項申索之責任撥備。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該訴訟的最終判決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無構成任何不良影響。

除上述外，本集團並無涉及其他訴訟或重要申索。而據董事所知，並無待審或對集團內公司構成威脅的訴訟或重要申索。

4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同時參與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註冊的定額供款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成立的強制性供款計劃（強積金計劃）。此兩項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及由信託人管理。於強積金計劃成立之前的職業退休計劃成員之僱員，可給予選擇保留於職業退休計劃或轉移到強積金計劃。但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加入本集團的僱員，必須加入強積金計劃。

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本集團以相關工資成本的百分之五向計劃供款，僱員亦按同一比率供款。

職業退休計劃則每月由僱員及集團，按僱員的基本工資供款比例由百分之五至七點五，按服務年資而定。

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之國家資助公積金計劃之會員。此等附屬公司須以其工資成本的百分之十六至二十向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之唯一承擔乃按此公積金計劃提供所需供款。

總供款已列支於綜合收入報表為24,522,366港元（二零一四年：22,686,668港元），代表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應向這些計劃的供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77,190港元的供款（二零一四年：2,729,070港元）於呈報期間已到期仍未向這些計劃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將下列以帳面計算的資產作抵押，以取得給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款：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樓宇	106,000,000	110,800,000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租賃土地	68,000,000	64,400,00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8,016,075	8,851,816
廠房及機器	37,647,036	30,195,425
其他金融資產	-	67,463,244
銀行存款	253,695,541	157,394,267
	473,358,652	439,104,7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a)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下列項目：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港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港元	以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表的 金融資產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資產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733,440	-	733,440
非上市單位信託基金	-	-	9,012,270	9,012,270
結構性存款	-	-	-	-
非上市債務證券	-	-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123,454	-	-	9,123,454
應收融資租賃	108,857,286	-	-	108,857,2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36,634,353	-	-	736,634,353
抵押存款	253,695,541	-	-	253,695,541
現金及現金等值	353,871,399	-	-	353,871,399
	1,462,182,033	733,440	9,012,270	1,471,927,743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606,528	-	606,528
非上市單位信託基金	-	-	30,018,229	30,018,229
結構性存款	-	-	119,438,944	119,438,944
非上市債務證券	25,352,720	-	-	25,352,72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558,089	-	-	11,558,089
應收融資租賃	36,498,571	-	-	36,498,5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94,259,155	-	-	694,259,155
抵押存款	157,394,267	-	-	157,394,267
現金及現金等值	352,875,341	-	-	352,875,341
	1,277,938,143	606,528	149,457,173	1,428,001,8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a)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財務負債
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負債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52,544,702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
銀行借款	571,799,693
融資租賃借款	16,479,798
遞延應付代價	8,122,834
總額	1,248,887,027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16,662,946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480,940
銀行借款	533,387,359
融資租賃借款	16,931,664
遞延應付代價	7,876,974
總額	1,275,339,8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b)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一般業務過程及金融工具導致之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主要透過密切監察如下個別風險，專注於盡量減少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所受的潛在負面影響。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外匯交易風險，主要為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港元」)、美元(「美元」)及日元(「日元」)。該等風險乃因為附屬公司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此貨幣風險乃主要透過採購以相同貨幣列值之原材料管理。另外，部份已確認之資產及負債包括並非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為計量單位。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

本集團之若干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美元為計量單位。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外匯風險可視作甚微。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增強／減弱10%，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該年度之除稅後虧損將分別較現時高／低約25,63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低／高34,868,000港元)。其他權益部份沒有任何影響。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日元匯率增強／減弱10%，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該年度之除稅後虧損將分別較現時高／低約12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高／低248,000港元)但不會對權益的其他部分有影響。

敏感性分析乃基於假設外匯匯率變化已於結算日發生，並已於該日運用於其時存在之各集團實體所受金融工具的匯率風險，同時假定其他變量(尤其是利率)維持不變。

上述變動代表管理層評估外匯匯率在截至下一個週年結算日期間之合理變動，並假設港元兌美元之聯繫匯率並未因美元兌其他貨幣之任何變動而有重大影響。上述之分析結果乃各集團實體之除稅後溢利及權益所受影響(按其相關之功能貨幣計算，並以結算日之匯率匯兌為港幣作呈列之用)之總額。二零一四年亦以同一基準作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b)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利率風險

除抵押存款、短期銀行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28)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計息資產。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管理層並不預期利率轉變會對計息資產產生重大影響，因預期銀行存款利率變動不大。

本集團面對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是來自本集團港元及人民幣借貸的最優惠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

浮息借貸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定息借貸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使本集團面對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有關本集團借貸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詳情，已於附註30及23披露。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所承擔之利率風險。為控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將在有盈餘資金的情況下償還相應借款。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結算日浮息銀行借貸之利率風險釐定。對於浮息銀行借貸而言，此分析乃假設於結算日之未償還負債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而釐定。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港元借款利率提高／降低50點子而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度除稅後虧損將高／低約2,20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高／低2,065,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支出的增加／減少。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人民幣借款利率提高／降低50點子而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度除稅後虧損將高／低約41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高／低447,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支出的增加／減少。

以上敏感度分析之釐定乃假設利率變動於結算日發生，並已將該變動套用於當日就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率風險而釐定。以上之利率變動代表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週年結算日期間的潛在利率變動所進行的評估。二零一四年敏感度分析按照相同基準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b)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面臨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由於本集團之政策為僅以其盈餘資金投資於有關投資，有關風險可能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不會面對商品價格風險。

(iv)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融資租賃款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本集團已製訂政策，以確保向擁有合適的信貸記錄之客戶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本集團亦就個別客戶訂立信貸額度，而超出額度之交易需要事先批核。擁有良好付款記錄之客戶可累積更多之信貸額度。本集團面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的信貸風險量化披露列載於附註26。

在接受任何新的融資租賃借款，本集團會評估每一個潛在的融資借款人的信用質素，並為每個融資租賃借款人設定限制。本集團還要求指定融資租賃借款人把保證金與本集團的融資租賃安排訂立時間。此外，截至結算日，本集團從每個融資租賃借款人的最初融資租賃日期覆核有關還款計劃來判斷應收融資租賃的可收回性。

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因交易對手是香港及中國信譽良好的銀行。

(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旗下個別營運中的實體，須各自負責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和籌借貸款以應付預期中的現金需求，惟倘借款超逾當局預定的若干水平，則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方可作實。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即期及預期中的流動資金需求，及其有否遵守借貸契諾，以確保旗下實體本身備有足夠的現金及向主要財務機構取得的足夠的承諾融資金額，藉以應付本身的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b) 財務風險因素(續)

(v)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將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組別進行分類。列表中的金額乃本集團之合約非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港元	1至2年 港元	2至5年 港元	5年以上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52,544,702	-	-	-	652,544,70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	-	-	-
遞延應付代價	8,169,000	-	-	-	8,169,000
融資租賃借款	8,722,833	5,612,530	2,738,019	-	17,073,382
銀行借款	534,833,706	10,811,528	35,995,410	-	581,640,644
	1,204,270,241	16,424,058	38,733,429	-	1,259,427,72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16,662,946	-	-	-	716,662,94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80,940	-	-	-	480,940
遞延應付代價	5,057,000	3,112,000	-	-	8,169,000
融資租賃借款	9,225,614	5,784,405	2,625,614	-	17,635,633
銀行借款	481,799,907	11,002,947	46,811,933	-	539,614,787
	1,213,226,407	19,899,352	49,437,547	-	1,282,563,3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c) 公平價值計量

- (i) 以公平價值計量財務資產及負債
公平價值架構

下表呈列於結算日所計算按持續性基礎的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之帳面價值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將公平價值計量分類之等級乃經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層次估值：僅使用第一層次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價值
- 第二層次估值：使用第二層次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層次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三層次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計量作以下分類			
公平價值 港元	第一層次 港元	第二層次 港元	第三層次 港元	
持續的公平價值計量				
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股票	733,440	733,440	-	-
其他金融資產				
— 結構性存款	-	-	-	-
— 非上市單位信託基金	9,012,270	-	9,012,27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c) 公平價值計量(續)

(i) 以公平價值計量財務資產及負債(續)
公平價值架構(續)

	公平價值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計量作以下分類		
		第一層次 港元	第二層次 港元	第三層次 港元
持續的公平價值計量				
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股票	606,528	606,528	–	–
其他金融資產				
– 結構性存款	119,438,944	–	119,438,944	–
– 非上市單位信託基金	30,018,229	–	30,018,229	–

結構性存款之公平價值在第二層次是取自金融機構的報價。

非上市單位信託基金之公平價值在第二層次是基於金融機構提供在結算日當天投資基金的淨資產價值。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一層次與第二層次之間並無轉撥或轉撥到第三層次或從第三層次轉出。

(ii) 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與其帳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之成本或攤銷成本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分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續)

(d) 資金風險管理

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之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集團利用總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借貸總值除以資本總值計算。借貸總值包括非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資本總值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借貸總值及權益總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負債比率為：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流動負債	1,299,120,028	1,342,776,738
非流動負債	79,281,222	93,150,869
借貸總值	1,378,401,250	1,435,927,607
權益總值	1,567,819,417	1,677,621,514
資本總值	2,946,220,667	3,113,549,121
總負債比率	47%	46%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受外界及內部施加的資本規定所規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及結餘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下列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連同於結算日之結餘詳情如下：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			
電腦系統維護服務收入(附註i)		183,600	183,600
由若干董事及其親屬控制之公司：			
電腦系統維護服務收入(附註i)		51,600	51,600
管理費支出(附註i)		996,000	996,000
非控股股東：			
於結算日本集團結欠之結餘(附註ii)	29	9,600,000	9,600,000
聯營公司：			
於結算日本集團結欠之結餘(附註ii)		-	480,940
於結算日結欠本集團之結餘(附註ii)	21	9,123,454	11,558,089
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附註iii)：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6,166,370	22,203,162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的進一步詳情列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附註：

- (i) 該等交易的價格經董事參考與非關連第三方進行類似交易的價格後釐定。
- (ii)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i) 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已列在本報告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部份。
- (iv) 於年結日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與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或訂立之重大合約。

除上述披露外，本年度與關連人士並無其他重大交易，或在年終時與彼等並無任何重大結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地方	經營地方	已發行及已繳足 普通股股本/ 註冊股本	已繳足普通股 股本/註冊股本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附屬公司 持有 %	本集團 應佔 %	
大同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投資控股
大同機械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32,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工業機械、設備及 工業用品貿易 及投資控股
大同機械(東莞)銷售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中國	5,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機械貿易
大同機械(無錫)銷售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中國	5,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機械貿易
德科摩橡塑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中國	24,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機械及貿易
東莞長城光學塑膠廠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中國	20,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顯微鏡、放大鏡
東華機械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中國	146,199,955人民幣	75.56	75.56	生產機械及貿易
邦基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港元	100.00	52.00	印刷線路板貿易
格蘭科技產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9,5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投資控股
Jackson Equities Incorpora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2美元	100.00*	100.00	投資控股
嘉美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4,979,444港元	100.00	100.00	一般貿易及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地方	經營地方	已發行及已繳足 普通股股本/ 註冊股本	已繳足普通股 股本/註冊股本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附屬公司 持有 %	本集團 應佔 %	
嘉美塑料制品(珠海)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中國	16,800,0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塑料製品
美高工業器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500,000港元	100.00	100.00	工業消耗品貿易
美高工業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中國	600,000美元	100.00	100.00	工業消耗品貿易
廣州市美高工業器材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中國	400,000美元	100.00	100.00	工業消耗品貿易
東莞明新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中國	34,000,000人民幣	100.00	100.00	製造及貿易塑膠件及 模具
深圳邦基線路板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中國	140,000,000港元	100.00	52.00	印刷線路板加工
華大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機械貿易
協榮二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7,776,000美元	100.00	52.00	積層板及線路板貿易
無錫格蘭機械集團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中國	9,586,000美元	100.00	100.00	機械生產及貿易
無錫格蘭塑機製造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中國	2,850,000美元	100.00	100.00	機械生產及貿易
合肥大同格蘭塑業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中國	56,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塑料製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註：

(a) 公司登記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b) 公司登記註冊成立為中外合資企業

以上附屬公司乃基於董事會認為其對本年度業績有重要性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份而列表。董事會認為並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引致篇幅冗長。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各附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借貸股本。

下表列出了有關致騰有限公司所有子公司中具有重大的非控制性權益的資料。以下表述的概括財務資料為未抵消任何公司間交易之金額。

	二零一五年 港元	二零一四年 港元
非控制性權益百分比	48%	48%
流動資產	385,923,657	381,747,842
非流動資產	178,226,220	188,992,477
流動負債	(260,226,523)	(258,808,972)
非流動負債	-	(24,220,579)
權益	303,923,354	287,710,768
非控制性權益帳面值	145,883,210	138,101,169
收入	845,766,446	856,609,291
經營溢利	33,517,774	52,171,413
全面收入總額	29,212,587	52,001,333
溢利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	16,088,532	25,042,278
經營活動之現金產生淨額	55,749,145	66,854,784
投資活動之現金使用淨額	(18,161,167)	(20,106,789)
融資活動之現金使用淨額	(19,607,826)	(20,211,3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及已修訂準則

直至此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多項仍未生效之修訂，新標準和解釋，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生效，並沒有被提早採納此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準則修訂於首次應用時之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準則修訂除影響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資料披露外，對本集團綜合財務表現及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的可能性不大。

此外，下列發展可能導致綜合財務報表中之新增及修訂披露：

	自以下日期或 以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之修訂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披露倡議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闡明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農業：生產性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財政摘要

收入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2,416,690	2,121,595	2,465,110	2,492,729	2,395,166
除稅前溢利(虧損)	49,665	(2,861)	119,121	(351)	(26,662)
稅項	(15,152)	(10,277)	3,904	(7,583)	(12,156)
本年溢利(虧損)	34,513	(13,138)	123,025	(7,934)	(38,818)
非控股權益	7,934	11,037	14,635	25,367	10,78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26,579	(24,175)	108,390	(33,301)	(49,601)

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總資產	2,828,914	2,826,138	3,090,854	3,113,549	2,946,221
總負債	(1,238,454)	(1,248,236)	(1,392,328)	(1,435,927)	(1,378,401)
權益總計	1,590,460	1,577,902	1,698,526	1,677,622	1,567,820
非控股權益	189,005	198,965	213,418	234,822	232,507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
COSMOS MACHINERY ENTERPRISES LIMITED

REGISTERED OFFICE

10/F., Billion Plaza 2
No. 10 Cheung Yue Street
Cheung Sha Wan
Kowloon
Hong Kong
Tel : 2376-6188
Fax : 2375-9626
Website : www.cosmel.com
E-mail : cmel@cosmel.com

註冊辦事處

香港九龍
長沙灣長裕街10號
億京廣場2期10樓
電話：2376-6188
傳真：2375-9626
網址：www.cosmel.com
電郵：cmel@cosmel.com